**政府采购项目招标文件**

**（电子招投标）**

|  |  |
| --- | --- |
| 项目名称： | 王江泾镇综合执法队“大综合一体化”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智能化采购项目 |
| 项目编号： | ZJJYZFCG-2024-004 |
| 采购方式： | 公开招标 |
| 交易方式： | 电子交易（政府采购云平台） |
| 采 购 人： | 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人民政府 |
| 代理机构： | 浙江槿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
| 日 期： | 二○二四年四月 |

**目 录**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第三部分 采购需求

第四部分 评标办法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第一部分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王江泾镇综合执法队“大综合一体化”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智能化采购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获取（下载）招标文件，并于2024年04月23日14点00分00秒](https://www.zcygov.cn/%EF%BC%89%E8%8E%B7%E5%8F%96%EF%BC%88%E4%B8%8B%E8%BD%BD%EF%BC%89%E6%8B%9B%E6%A0%87%E6%96%87%E4%BB%B6%EF%BC%8C%E5%B9%B6%E4%BA%8E2022%E5%B9%B4%20%E6%9C%88%20%E6%97%A5%20%E7%82%B9%20%E5%88%8600%E7%A7%92)（北京时间）前递交（上传）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编号：ZJJYZFCG-2024-004

项目名称：王江泾镇综合执法队“大综合一体化”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智能化采购项目

预算金额（元）：1250218

最高限价（元）：1250218

采购需求：

标项名称：王江泾镇综合执法队“大综合一体化”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智能化采购项目

数量：1

预算金额（元）：1250218

简要规格描述或项目基本概况介绍、用途：具体以招标文件第三部分采购需求为准，供应商可点击本公告下方“浏览采购文件”查看采购需求。

合同履约期限：接到采购人进场通知之日起45天内完成。

本项目接受联合体投标：🞎是，🗹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无；

🞎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小微企业制造，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提供联合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要求合同分包，提供分包意向协议和中小企业声明函，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达到 / % ，其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 / %；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制造、承建或承接，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无 ；

5.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时间：**/至2024年04月23日，每天上午00:00至12:00 ，下午12:00至23:59（北京时间，线上获取法定节假日均可，线下获取文件法定节假日除外）

**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方式：**供应商登录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在线申请获取采购文件（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申请获取采购文件）。

**售价（元）：**0

**四、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开标时间和地点**

**提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3日14点00分（北京时间）

**投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开标时间：**2024年04月23日14点00分

**开标地点（网址）：**政采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五、采购意向公开**

采购意向公开链接：https://zfcg.czt.zj.gov.cn/site/detail?parentId=600007&articleId=qenQjuZYq7wucSChaQmBWw%3D%3D&utm=site.site-PC-37000.979-pc-websitegroup-zhejiang-secondPage-front.3.bbc48300db6211eebc0e2bbbdd7a1877

发布时间：2023年11月21日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鼓励供应商使用保险/保函替代保证金及进行预付款增信，支持供应商基于中标项目进行应收账款融资。中标供应商若想了解或使用相关服务，可通过政采云平台或其他渠道进行咨询。政采云金融热线400-903-9583，也可登录政采云平台查看相应政策文件及各相关服务方案∶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service/#/home。**

2.《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全力推动经济稳进提质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3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助力扎实稳住经济的通知》 （浙财采监（2022）8号）已分别于2022年1月29日、2022年2月1日和2022年7月1日开始实施，此前有关规定与上述文件内容不一致的，按上述文件要求执行。

3.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自获取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公告期限届满后获取招标文件的，以公告期限届满之日为准）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投诉。质疑函范本、投诉书范本请到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下载。

5.其他事项：

（1）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包括节约资源、保护环境、支持创新、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等。详见招标文件的第二部分总则。

（2）电子招投标的说明：

①电子招投标：本项目以数据电文形式，依托“政府采购云平台（www.zcygov.cn）”进行招投标活动，不接受纸质投标文件；

②投标准备：注册账号--点击“商家入驻”，进行政府采购供应商资料填写；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详见“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安装“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进行下载并安装；

③招标文件的获取：使用账号登录或者使用CA登录政采云平台；进入“项目采购”应用，在获取采购文件菜单中选择项目，获取招标文件；

④投标文件的制作：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中完成“填写基本信息”、“导入投标文件”、“标书关联”、“标书检查”、“电子签名”、“生成电子标书”等操作；

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托政采云平台完成本项目的电子交易活动，平台不接受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进行投标活动；

⑥对未按上述方式获取招标文件的供应商对该文件提出的质疑，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处理；

⑦不提供招标文件纸质版；

⑧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将加密的投标文件上传至政府采购云平台，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备份投标文件的制作、存储、密封详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第15点—“备份投标文件”；

⑨投标文件的解密：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无法按时解密，投标供应商递交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通过“政府采购云平台”上传递交的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⑩具体操作指南：详见政采云平台“服务中心-帮助文档-项目采购-操作流程-电子招投标-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操作指南-供应商”。

（3）招标文件公告期限与招标公告的公告期限一致。

**八、对本次采购提出询问、质疑、投诉，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采购人信息

名 称：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人民政府

地 址：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镇北虹东路188号

传 真： /

项目联系人（询问）：李卫国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3-83678567

质疑联系人：陈文韬

质疑联系方式：0573-83682881

2.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浙江槿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嘉兴市秀洲区成秀路205号鼎盛大厦4楼

传 真：/

项目联系人（询问）：倪丽菊

项目联系方式（询问）：0573-83807672

质疑联系人：薛玉来

质疑联系方式：0573-83807672

3.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

名 称：嘉兴市秀洲区财政局

地 址：嘉兴市洪兴路1765号

传 真：/

联系人 ：宋女士

监督投诉电话：0573-82720086

若对项目采购电子交易系统操作有疑问，可登录政采云（https://www.zcygov.cn/），点击右侧咨询小采，获取采小蜜智能服务管家帮助，或拨打政采云服务热线400-881-7190获取热线服务帮助。

CA问题联系电话（人工）：汇信CA 400-888-4636；天谷CA 400-087-8198。

**第二部分 投标人须知**

**前附表**

|  |  |  |
| --- | --- | --- |
| **序号** | **事项** | **本项目的特别规定** |
| 1 | 项目属性与核心产品 | 货物类，单一产品或核心产品为：一体化询问桌、案管一体桌、数据网关服务器 |
| 2 | 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 | 采购标的：王江泾镇综合执法队“大综合一体化”基础设施提升项目智能化采购项目，属于工业。 |
| 3 | 是否允许采购进口产品 | 🗹本项目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可以就 采购进口产品。 |
| 4 | 分包 | 🗹A同意将非主体、非关键性的工作分包。🞎B不同意分包。 |
| 5 |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 🗹A不组织。🞎B组织，时间： ,地点： ，联系人： ，联系方式： 。 |
| 6 | 样品提供 | 🗹A不要求提供。🞎B要求提供，（1）样品： / ；（2）样品制作的标准和要求： / ；（3）样品的评审方法以及评审标准：详见 / ；（4）是否需要随样品提交检测报告：🗹否；🞎是，检测机构的要求： / ；检测内容： / 。（5）提供样品的时间： / ；地点： / ；联系人： / ，联系电话： / 。请投标人在上述时间内提供样品并按规定位置安装完毕。超过截止时间的，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将不予接收，并将清场并封闭样品现场。（6）采购活动结束后，对于未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将通知未中标人在规定的时间内取回，逾期未取回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负保管义务；对于中标人提供的样品，采购人将进行保管、封存，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参考。（7）制作、运输、安装和保管样品所发生的一切费用由投标人自理。 |
| 7 | 方案讲解演示 | 🞎A不组织。🗹B组织。（1）在评标时安排每个投标人进行讲解演示，具体演示内容详见评标办法。每个投标人时间不超过20分钟，讲解次序以投标文件解密时间先后次序为准，讲解演示人员不超过3人。讲解演示结束后按要求解答评标委员会提问。（2）方案讲解演示可选择以下其中一种方式：🞎方式一：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演示。政采云平台在线讲解需投标人根据政采云平台操作要求做好准备工作，提前完善软硬件配置环境。🞎方式二：采购代理机构现场讲解演示。现场讲解地点为嘉兴市秀洲区成秀路205号鼎盛大厦4楼402评标室，讲解演示所用电脑等设备由投标人自备。现场讲解演示人员进场时提供讲解人员名单（加盖公章或授权代表签名）及身份证明，否则不得讲解演示。🗹方式三：采用“不见面”形式演示。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递交自行录制的“音视频文件”，评标委员会在评审现场对其进行播放并以此作为与方案演示有关评审内容的评分依据。各投标人递交的音视频文件光盘或U盘中应有确保文件正常打开的播放器。注：因投标人自身原因导致无法演示或者演示效果不理想的，责任自负。因平台原因导致本项目方案讲解演示环节无法顺利开展，按照《浙江省政府采购项目电子交易管理暂行办法》相关规定执行。 |
| 8 | 投标人应当提供的资格、资信证明文件 | （1）资格证明文件：见招标文件第二部分11.1。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证明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投标无效。 |
| （2）资信证明文件：根据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提供。 |
| 9 | 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 | 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
| 10 | 报价要求 | 有关本项目实施所需的所有费用（含税费）均计入报价。**投标文件开标一览表（报价表）是报价的唯一载体，如投标人在政府采购云平台填写的投标报价与投标文件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不一致的，以报价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投标文件中价格全部采用人民币报价。招标文件未列明，而投标人认为必需的费用也需列入报价。**提醒：验收时检测费用由采购人承担（检测不合格的除外），不包含在投标总价中。****投标报价出现下列情形的，投标无效：** **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
| 11 | 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 供应商中标后也可在“政采云”平台申请政采贷：操作路径：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中心-【融资服务】，可在热门申请中选择产品直接申请，也可点击云智贷匹配适合产品进行申请，或者在可申请项目中根据该项目进行申请。 |
| 12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和签收人员 | 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嘉兴市秀洲区成秀路205号鼎盛大厦4楼409招标代理部；备份投标文件签收联系人：倪丽菊。**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
| 13 | 采购代理机构代理服务费用 | 1.本项目采购代理服务费按国家计委计价〔2002〕1980 号文的收费标准计取；2.中标人应在收取《中标通知书》时向采购代理机构交纳招标代理服务费，服务费的收费标准按计价【2002】1980号文规定计算；3.本项目以 货物类 招标收费标准收取中标服务费，对于招标代理服务费不足6000元的按6000元计取招标代理服务费；4.服务费的货币为人民币；5.服务费支付方式：一次性以银行划账、电汇、汇票或支票的形式支付；6.服务费以银行划账方式按下列要求提交：收款人：浙江槿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户名：浙江槿阳建设管理有限公司开户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秀洲支行账号：330501638035000014517.服务费支付时间：服务费必须在中标人领取《中标通知书》时一次性付清，如果中标人未能按时交纳服务费，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人保留取消其中标资格并追究其法律责任的权利；8.服务费不在投标报价中单列。 |
| 14 | 特别说明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分别提供与联合体协议中规定的分工内容相应的业绩证明材料，业绩数量以提供材料较少的一方为准。  |
| ☐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各方均需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否则视为不符合相关要求。☐联合体投标的，联合体中有一方或者联合体成员根据分工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标准要求提供资信证明文件的，视为符合了相关要求。  |
| 15 | 纸质投标文件 | 中标供应商需在领取中标通知书时，提供本项目纸质投标文件（“资格文件”、“报价文件”和“商务技术文件”）三份（正本一份，副本二份）并提供电子投标文件与纸质投标文件内容一致承诺书（格式自拟）三份。 |
| 16 | 评标委员会推荐中标候选人的人数 | 1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放弃中标、因不可抗力不能履行合同、不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担保，或者被查实存在影响中标结果的违法行为等情形，不符合中标条件的，招标人将：☑重新招标。□按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依次确定其他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 |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

本招标文件适用于该项目的招标、投标、开标、资格审查及信用信息查询、评标、定标、合同、验收等行为（法律、法规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1. **定义**

2.1“采购人”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人。

2.2“采购代理机构”系指招标公告中载明的本项目的采购代理机构。

2.3“投标人”系指是指响应招标、参加投标竞争的法人、其他组织或者自然人。

2.4“负责人”系指法人企业的法定负责人，或其他组织为法律、行政法规规定代表单位行使职权的主要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

2.5“电子签名”系指数据电文中以电子形式所含、所附用于识别签名人身份并表明签名人认可其中内容的数据；“公章”系指单位法定名称章。因特殊原因需要使用冠以法定名称的业务专用章的，投标时须提供《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附件4）。

2.6“电子交易平台”是指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所依托的政府采购云平台（https://www.zcygov.cn/）。

2.7“▲”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系指适用本项目的要求，“🞎”系指不适用本项目的要求。

**3. 采购项目需要落实的政府采购政策**

3.1进口产品采购管理

本项目原则上采购本国生产的货物、工程和服务，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除非采购人采购进口产品，已经在采购活动开始前向财政部门提出申请并获得财政部门审核同意，且在采购需求中明确规定可以采购进口产品（但如果因信息不对称等原因，仍有满足需求的国内产品要求参与采购竞争的，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会对其加以限制，仍将按照公平竞争原则实施采购）。优先采购向我国企业转让技术、与我国企业签订消化吸收再创新方案的供应商的进口产品。

3.2支持绿色发展

3.2.1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品目清单范围的，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政府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相关产品认证证书。▲**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投标无效。**

3.2.2修缮、装修类项目采购建材的，采购人应将绿色建筑和绿色建材性能、指标等作为实质性条件纳入招标文件和合同。

3.2.3为助力打好污染防治攻坚战，推广使用绿色包装，政府采购货物、工程和服务项目中涉及商品包装和快递包装的，供应商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要参考《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秸秆环保板材等资源综合利用产品。鼓励采购单位优先采购绿色物流配送服务、提供新能源交通工具的租赁服务。

3.2.4鼓励供应商在参加政府采购过程中开展绿色设计、选择绿色材料、打造绿色制造工艺、开展绿色运输、做好废弃产品回收处理，实现产品全周期的绿色环保。鼓励采购单位对其提高预付款比例、免收履约保证金。

3.3支持中小企业发展

3.3.1中小企业，是指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依法设立，依据国务院批准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确定的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和微型企业，但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与大企业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除外。

符合中小企业划分标准的个体工商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视同中小企业。

3.3.2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符合下列情形的，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在货物采购项目中，货物由中小企业制造，即货物由中小企业生产且使用该中小企业商号或者注册商标；在货物采购项目中，投标人提供的货物既有中小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大型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联合体各方均为中小企业的，联合体视同中小企业。其中，联合体各方均为小微企业的，联合体视同小微企业。

3.3.3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10%-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4%-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3.4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3.5符合《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的监狱企业并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微型企业。

3.3.6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格式要求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3.3.7中小企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

3.4支持创新发展

3.4.1采购人优先采购被认定为首台套产品和“制造精品”的自主创新产品。

3.4.2首台套产品被纳入《首台套产品推广应用指导目录》之日起3年内，以及产品核心技术高于国内领先水平，并具有明晰自主知识产权的“制造精品”产品，自认定之日起2年内视同已具备相应销售业绩，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业绩分值为满分。

3.5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

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平等对待内外资企业和符合条件的破产重整企业，切实保障企业公平竞争，平等维护企业的合法利益。

3.6中小企业信用融资

为支持和促进中小企业发展，进一步发挥政府采购政策功能，浙江省财政厅出台浙财采监〔2022〕3号文件，企业若有融资意向，可通过政采云平台或其他渠道进行咨询。政采云平台融资服务（https://jinrong.zcygov.cn/finance-service/#/home)，可查看相应融资政策文件及各相关银行服务方案。

**4. 询问、质疑、投诉**

4.1在线询问、质疑、投诉。

根据《浙江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促进政府采购公平竞争打造最优营商环境的通知》（浙财采监（2021）22号）文件关于“健全行政裁决机制”要求，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询问，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询问列表；鼓励供应商在线提起质疑，路径为：政采云-项目采购-询问质疑投诉-质疑列表。质疑供应商对在线质疑答复不满意的，可在线提起投诉，路径为：浙江政府服务网-政府采购投诉处理-在线办理。

4.2供应商询问

供应商对政府采购活动事项有疑问的，可以提出询问，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3个工作日内对供应商依法提出的询问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供应商提出的询问超出采购人对采购代理机构委托授权范围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告知供应商向采购人提出。

4.3供应商质疑

4.3.1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供应商。潜在供应商已依法获取其可质疑的招标文件的，可以对该文件提出质疑。

4.3.2供应商认为招标文件、采购过程和中标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否则，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4.3.2.1对招标文件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供应商获得招标文件之日或者招标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2.2对采购过程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为各采购程序环节结束之日起计算。

4.3.2.3对采购结果提出质疑的，质疑期限自采购结果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计算。

4.3.3供应商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4.3.3.1供应商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4.3.3.2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4.3.3.3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4.3.3.4事实依据；

4.3.3.5必要的法律依据；

4.3.3.6提出质疑的日期。

供应商提交的质疑函需一式三份。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2。

4.3.4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供应商须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

4.3.5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收到供应商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供应商和其他与质疑处理结果有利害关系的政府采购当事人，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4.3.6询问或者质疑事项可能影响采购结果的，采购人应当暂停签订合同，已经签订合同的，应当中止履行合同。

4.4供应商投诉

4.4.1质疑供应商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的答复不满意或者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作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十五个工作日内向同级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提出投诉。

4.4.2供应商投诉的事项不得超出已质疑事项的范围，基于质疑答复内容提出的投诉事项除外。

4.4.3供应商投诉应当有明确的请求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4.4.4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供应商共同提出。

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详见附件3。

**二、招标文件的构成、澄清、修改**

**5. 招标文件的构成**

5.1招标文件包括下列文件及附件：

5.1.1招标公告；

5.1.2投标人须知；

5.1.3采购需求；

5.1.4评标办法；

5.1.5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5.1.6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5.2与本项目有关的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6.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6.1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若有问题需要澄清，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

6.2采购代理机构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或修改的，将同时通过电子交易平台通知已获取招标文件的潜在投标人。依法应当公告的，将按规定公告，同时视情况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和开标时间。该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三、投标**

**7. 招标文件的获取**

详见招标公告中获取招标文件的时间期限、地点、方式及招标文件售价。

**▲附件中直接下载仅供浏览使用，不视作依法获取招标文件，不得就采购文件提出质疑投诉,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者的投标将被拒绝。**

1. **开标前答疑会或现场考察**

采购人组织潜在投标人现场考察或者召开开标前答疑会的，潜在投标人按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的规定参加现场考察或者开标前答疑会。

1.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需缴纳投标保证金。

1. **投标文件的语言**

投标文件及投标人与采购有关的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中文。

1. **投标文件的组成**

11.1**资格文件**：

11.1.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11.1.2联合协议（如果有）；

11.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11.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11.2商务技术文件：**

11.2.1投标函；

11.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11.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11.2.4符合性审查资料；

11.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11.2.6投标标的清单；

11.2.7商务技术偏离表；

11.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11.3报价文件：**

11.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11.3.2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此处可不提供）；

**▲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投标无效。**

**12. 投标文件的编制**

12.1投标文件分为资格文件、商务技术文件、报价文件三部分。各投标人在编制投标文件时请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规定的格式进行，混乱的编排导致投标文件被误读或评标委员会查找不到有效文件是投标人的风险。

12.2投标人进行电子投标应安装客户端软件—“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并按照招标文件和电子交易平台的要求编制并加密投标文件。投标人未按规定加密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并提示。

12.3使用“政采云电子交易客户端”需要提前申领CA数字证书，申领流程请自行前往“浙江政府采购网-下载专区-电子交易客户端-CA驱动和申领流程”进行查阅。

**13. 投标文件的签署、盖章**

13.1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第六部分格式要求进行签署、盖章。**▲投标人的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其投标无效**。

13.2为确保网上操作合法、有效和安全，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在“政府采购云平台”的身份认证，确保在电子投标过程中能够对相关数据电文进行加密和使用电子签名。

13.3招标文件对投标文件签署、盖章的要求适用于电子签名。

**14. 投标文件的提交、补充、修改、撤回**

14.1供应商应当在投标截止时间前完成投标文件的传输递交，并可以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补充或者修改投标文件的，应当先行撤回原文件，补充、修改后重新传输递交。投标截止时间前未完成传输的，视为撤回投标文件。投标截止时间后递交的投标文件，电子交易平台将拒收。

14.2电子交易平台收到投标文件，将妥善保存并即时向供应商发出确认回执通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除供应商补充、修改或者撤回投标文件外，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解密或提取投标文件。

14.3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视情况延长投标文件提交的截止时间。在上述情况下，采购代理机构与投标人以前在投标截止期方面的全部权利、责任和义务，将适用于延长至新的投标截止期。

**15. 备份投标文件**

 15.1投标人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后，还可以在投标截止时间前直接提交或者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1份，**但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不强制或变相强制投标人提交备份投标文件。**

15.2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政采云投标客户端”制作生成，并储存在DVD光盘或U盘等存储介质中。备份投标文件应当密封包装并在包装上加盖公章并注明投标项目名称，投标人名称(联合体投标的，包装物封面需注明联合体投标，并注明联合体成员各方的名称和联合协议中约定的牵头人的名称)。**不符合上述制作、存储、密封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将被视为无效或者被拒绝接收。**

15.3直接提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在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将备份投标文件提交给采购代理机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

15.4以邮政快递方式递交备份投标文件的，投标人应先将备份投标文件按要求密封和标记，再进行邮政快递包装后邮寄。备份投标文件须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送达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备份投标文件送达地点；送达时间以签收人签收时间为准。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受逾期送达的备份投标文件。邮寄过程中，电子备份投标文件发生泄露、遗失、损坏或延期送达等情况的，由投标人自行负责。

**15.5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没有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16. 投标文件的无效处理**

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第4.2项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投标无效：

**17. 投标有效期**

17.1投标有效期为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90天。▲**投标人的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投标无效。**

17.2投标文件合格投递后，自投标截止日期起，在投标有效期内有效。

17.3在原定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如果出现特殊情况，采购代理机构可以以书面形式通知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投标人同意延长的，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投标人拒绝延长的，其投标无效。

**四、开标、资格审查与信用信息查询**

**18. 开标**

18.1采购代理机构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通过电子交易平台组织开标，所有投标人均应当准时在线参加。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得开标。

18.2开标时，电子交易平台按开标时间自动提取所有投标文件。采购代理机构依托电子交易平台发起开始解密指令，投标人按照平台提示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在半小时内完成在线解密。

18.3**投标文件未按时解密，投标人提供了备份投标文件的，以备份投标文件作为依据，否则视为投标文件撤回。投标文件已按时解密的，备份投标文件自动失效。**

**19. 资格审查**

19.1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

19.2投标人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供与资格条件相应的有效资格证明材料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其投标无效。

19.4对未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告知其未通过的原因。

19.5合格投标人不足3家的，不再评标。

**20. 信用信息查询**

20.1信用信息查询渠道及截止时间：采购代理机构将在资格审查时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渠道查询投标人接受资格时的信用记录。

20.2信用信息查询记录和证据留存的具体方式：现场查询的投标人的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经确认后将与采购文件一起存档。

20.3信用信息的使用规则：经查询列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投标人将被拒绝参与政府采购活动。

20.4联合体信用信息查询：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活动的，应当对所有联合体成员进行信用记录查询，联合体成员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视同联合体存在不良信用记录。

**五、评标**

**21. 评标**

评标委员会将根据招标文件和有关规定，履行评标工作职责，并按照评标方法及评分标准，全面衡量各投标人对招标文件的响应情况。对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排出推荐中标的投标人的先后顺序，并按顺序提出授标建议。

**详见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六、定标**

**22. 确定中标供应商**

政府采购项目实行全流程电子化，评审报告送交、采购结果确定和结果公告均在线完成。为进一步提升采购结果确定效率，采购代理机构应当依法及时将评审报告在线送交采购人。采购单位应当自收到评审报告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在线确定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中标、成交通知书和中标、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在规定时间内同时发出。

**23. 中标通知与中标结果公告**

23.1自中标人确定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采购代理机构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同时编制发布采购结果公告。采购代理机构也可以以纸质形式进行中标通知。

23.2中标结果公告内容包括采购人及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人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的名称、规格型号、数量、单价、服务要求，开标记录、资格审查情况、评审专家抽取规则、符合性审查情况、未中标情况说明、中标公告期限以及评审专家名单、评分汇总及明细。

23.3公告期限为1个工作日。

**七、合同授予**

**24. 合同主要条款**

合同主要条款详见第五部分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25. 合同的签订**

25.1采购人与中标人应当通过电子交易平台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政府采购合同，并在签订之日起2个工作日内将政府采购合同在浙江政府采购网上公告。鼓励有条件的采购人视情缩减采购合同签订时限，提高采购效率，杜绝“冷、硬、横、推”等不当行为。

25.2中标人按规定的日期、时间、地点，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如中标人为联合体的，由联合体成员各方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与采购人代表签订合同。

25.3如签订合同并生效后，供应商无故拒绝或延期，除按照合同条款处理外，列入不良行为记录一次，并给予通报。

25.4中标供应商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或者成交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25.5采购合同由采购人与中标供应商根据招标文件、投标文件等内容通过政府采购电子交易平台在线签订，自动备案。

**26. 履约保证金**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要求中标供应商提交履约保证金的，供应商应当以支票、汇票、本票、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非现金形式提交。履约保证金的数额不得超过政府采购合同金额的1%，鼓励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免收履约保证金或降低缴纳比例。鼓励和支持供应商以银行、保险公司出具的保函形式提供履约保证金。采购人不得拒收履约保函，项目验收结束后应及时退还，延迟退还的，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和法律规定承担相应的赔偿责任。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平台-【金融服务】—【我的项目】—【已备案合同】以保函形式提供：（1）供应商在合同列表选择需要投保的合同，点击[保函推荐]；

（2）在弹框里查看推荐的保函产品，供应商自行选择保函产品，点击[立即申请]；

（3）在弹框里填写保函申请信息。

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27. 预付款**

采购单位应当在政府采购合同中约定预付款，对中小企业合同预付款比例原则上不低于合同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项目分年安排预算的，每年预付款比例不低于项目年度计划支付资金额的40％，不高于合同金额的70%；采购项目实施以人工投入为主的，可适当降低预付款比例，但不得低于20%。对供应商为大型企业的项目或者以人工投入为主且实行按月定期结算支付款项的项目，预付款可低于上述比例或者不约定预付款。在签订合同时，供应商明确表示无需预付款或者主动要求降低预付款比例的，采购单位可不适用前述规定。采购单位根据项目特点、供应商诚信等因素，可以要求供应商提交银行、保险公司等金融机构出具的预付款保函或其他担保措施。政府采购预付款应在合同生效以及具备实施条件后5个工作日内支付。政府采购工程以及与工程建设有关的货物、服务，采用招标方式采购的，预付款从其相关规定。

供应商可登录政采云前台大厅选择金融服务-【保函保险服务】出具预付款保函，具体步骤：选择产品—填写供应商信息—选择中标项目—确认信息—等待保险/保函受理—确认保单—支付保费—成功出单。政采云金融专线400-903-9583。

**八、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28. 电子交易活动的中止**

采购过程中出现以下情形，导致电子交易平台无法正常运行，或者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时，采购代理机构可中止电子交易活动：

28.1电子交易平台发生故障而无法登录访问的；

28.2电子交易平台应用或数据库出现错误，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3电子交易平台发现严重安全漏洞，有潜在泄密危险的；

28.4病毒发作导致不能进行正常操作的；

28.5其他无法保证电子交易的公平、公正和安全的情况。

**29. 电子交易活动异常的处理**

**出现第28项情形的，不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采购组织机构可以待上述情形消除后继续组织电子交易活动，也可以决定某些环节以纸质形式进行；影响或可能影响采购公平、公正性的，应当重新采购。**

**九、验收**

**30. 验收**

30.1采购人组织对供应商履约的验收。大型或者复杂的政府采购项目，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验收工作。验收方成员应当在验收书上签字，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如果发现与合同中要求不符，供应商须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损失和费用，并接受相应的处理。

30.2采购人可以邀请参加本项目的其他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参与验收。参与验收的投标人或者第三方机构的意见作为验收书的参考资料一并存档。

30.3严格按照采购合同开展履约验收。采购人成立验收小组，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供应商履约情况进行验收。验收时，按照采购合同的约定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进行确认。验收结束后，应当出具验收书，列明各项标准的验收情况及项目总体评价，由验收双方共同签署。验收结果与采购合同约定的资金支付及履约保证金返还条件挂钩。履约验收的各项资料应当存档备查。

30.4验收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根据采购合同的约定及时向供应商支付采购资金、退还履约保证金。验收不合格的项目，采购人将依法及时处理。采购合同的履行、违约责任和解决争议的方式等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供应商在履约过程中有政府采购法律法规规定的违法违规情形的，采购人应当及时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第三部分采购需求**

**一、项目背景**

为进一步规范执法队伍行政执法办案行为，提高安全防范水平和执法效能，加强执法监督，依据《深入推进综合行政执法的规范化制度体系建设的建议》要求，参照全国先进地区《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基层中队规范化建设标准》（试行）、《浙江省综合行政执法中队办案区使用管理规定》试行文件，结合综合性质执法办案特点，按照因地制宜、因房制宜、因队制宜的原则，通过合理规划执法办案场所区域设置，规范执法办案中心硬件设施配备与信息化系统建设，力求在改善执法办案环境的基础上提高执法规范化水平、执法安全系数与办案质效。

**二、建设目标**

根据嘉兴市秀洲区王江泾行政执法中队的实际执法现状和本地化执法业务需求，针对智能化建设仍存在不足的问题，以解决突出执法问题为导向，借助智能问询笔录、案管桌、物管柜等物联网感知设备与统一执法管理应用软件平台，实现对执法单位的执法行为全流程动态监管，打造“规范、高效、安全”的执法办案模式，提升信息化水平和综合管理能力，推动执法规范化建设提档升级。

**三、采购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品名称** | **单位** | **数量** | **备注** |
| **一、软件平台** |  |
| 1 | **智慧办案区管理系统** | 套 | 1 |  |
| 2 | **智慧卷宗管理系统** | 套 | 1 |  |
| 3 | **笔录制作软件** | 套 | 1 |  |
| **二、智能化设备** |  |
| **信息登记大厅** |  |
| 1 | usb集线器 | 台 | 1 |  |
| 2 | 签字捺印一体机（登记、随身物品、安全检查用） | 台 | 1 |  |
| 3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台 | 2 |  |
| 4 | 拾音器电源 | 个 | 1 |  |
| 5 | 拾音器 | 个 | 1 |  |
| 6 | 高拍仪 | 套 | 1 |  |
| 7 | 二代身份证读卡器 | 个 | 1 |  |
| **门禁及走廊** |  |
| 1 | 门禁控制设备—电磁锁 | 个 | 5 |  |
| 2 | 门禁管控与状态显示一体机 | 个 | 3 |  |
| 3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台 | 5 |  |
| 4 | 拾音器 | 个 | 2 |  |
| 5 | 拾音器电源  | 个 | 2 |  |
| 6 | 人脸识别终端 | 个 | 2 |  |
| **询问室** |  |
| 1 | 温湿度显示屏 | 块 | 3 |  |
| 2 | 一体化询问桌 | 套 | 3 |  |
| 3 | 签字捺印一体机（询问用） | 台 | 3 |  |
| 4 | 拾音器 | 台 | 3 |  |
| 5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台 | 6 |  |
| 6 | 拾音器电源 | 个 | 3 |  |
| 7 | 高清问询主机 | 台 | 2 |  |
| 8 | 硬盘 | 块 | 3 |  |
| 9 | 询问主机专用刻录光盘 | 盘 | 3 |  |
| **中心机房** |  |
| 1 | 数据网关服务器 | 套 | 1 |  |
| 2 | 视频平台一体机 | 套 | 1 |  |
| 3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台 | 1 |  |
| 4 | 企业级硬盘 | 个 | 10 |  |
| 5 | 应用服务器 | 台 | 1 |  |
| 6 | 数据存储服务器 | 台 | 1 |  |
| 7 | 全千兆非网管POE交换机 | 台 | 3 |  |
| 8 | 传输线路 | 项 | 1 |  |
| **文书制作室** |  |
| 1 | 打印机标签纸 | 个 | 10 |  |
| 2 | 打印机碳带 | 个 | 10 |  |
| 3 | 无线二维码扫描器 | 个 | 1 |  |
| 4 | 人脸识别终端 | 个 | 1 |  |
| 5 | 门禁控制设备—电磁锁 | 个 | 1 |  |
| 6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台 | 2 |  |
| 7 | 拾音器电源 | 个 | 1 |  |
| 8 | 拾音器 | 台 | 1 |  |
| 9 | 案管一体桌 | 张 | 1 |  |
| 10 | 智能联网储物柜主柜 | 台 | 1 |  |
| **罚没物品室** |  |
| 1 | 人脸识别终端 | 个 | 1 |  |
| 2 | 门禁控制设备—电磁锁 | 个 | 1 |  |
| 3 | 拾音器 | 台 | 1 |  |
| 4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台 | 2 |  |
| 5 | 拾音器电源 | 个 | 1 |  |
| **视频监控系统** |  |
| 1 | 400万高清室内半球带拾音 | 台 | 10 |  |
| 2 |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 米 | 800 |  |
| 3 | 电源线 | 米 | 800 |  |
| **LED信息发布系统** |
| 1 | LED显示屏 | ㎡ | 9.98 |  |
| 2 | 视频处理器 | 台 | 1 |  |
| 3 | 电源 | 台 | 33 |  |
| 4 | 控制卡 | 张 | 13 |  |
| 5 | 控制软件 | 套 | 1 |  |
| 6 | 管理工作站 | 台 | 1 |  |
| 7 | 机柜 | 台 | 1 |  |
| 8 | 壁挂式钢结构 | 平方 | 10.65 |  |
| 9 | 装饰包边 | 平方 | 10.65 |  |
| 10 | 通讯线 | 米 | 200 |  |
| 11 | 电源线 | 米 | 200 |  |
| 12 | 智能配电箱 | 套 | 1 |  |
| **多媒体会议系统** |
| 1 | 一拖四无线会议麦克风 | 台 | 2 |  |
| 2 | 专业调音台 | 台 | 1 |  |
| 3 | 反馈抑制器 | 台 | 1 |  |
| 4 | 音箱处理器 | 台 | 1 |  |
| 5 | 会议音箱 | 只 | 6 |  |
| 6 | 8路电源时序器 | 台 | 1 |  |
| 7 | 专业会议机柜 | 套 | 1 |  |
| 8 | 功放 | 个 | 3 |  |
| 9 | 卡侬公头对卡侬母头音频线 | 条 | 8 |  |
| **综合布线系统** |
| 1 | 双孔插座面版 | 个 | 27 |  |
| 2 | 六类信息模块 | 个 | 54 |  |
| 3 | 六类24口配线架 | 个 | 4 |  |
| 4 | 理线架 | 个 | 4 |  |
| 5 |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 米 | 1900 |  |
| 6 | 六类RJ45跳线 | 根 | 27 |  |
| 7 | 安装底盒 | 个 | 27 |  |
| 8 | 电线管 | 米 | 2500 |  |
| **其他** |
| 1 | 辅材 | 批 | 1 |  |
| 2 | 安装调试费 | 个 | 1 |  |

**四、技术参数**

|  |  |  |  |
| --- | --- | --- | --- |
| **序号** | **物品名称** | **功能/参数规格要求** | **备注** |
| **（一）软件平台** |  |
| 1 | **智慧办案区管理系统** | 1.登录：用户通过用户名、密码登录系统，并对无效用户及密码给予提示，用户名支撑身份证号，统一人证登录的功能。2.管理员首页：(1)系统能够图形展示候问室、询问室的使用情况(2)系统能够实时展示人身安全检查室、登记室房间使用情况(3)系统能够查看各功能室实时视频，并能在线通过切换房间或者摄像头的形式进行切换视频画面(4)系统能够展示最新动态，按照时间倒序展示最新的人员的动态（5）系统能够展示出功能室的使用频率数据，用柱状图展示3.普通账号首页：(1)系统能够实时展示该办案人办理过的人员列表，并能查看实时轨迹(2)系统能够实时展示最近预约信息，并能查看预约详细信息4.办案区预约：(1)支持通过PC进行办案区使用预约(2)支持预约时，需要说明案件和人员基本信息，并在系统中记录，当人员入区时，直接根据预约信息进行下一步工作。5.系统应用首页：(1)实时展示登记室、安全检查室、信息采集室、询问室、候问室、综合指挥室容量以及使用情况；(2)可以查看各功能室实时视频，并能在线通过切换房间或者摄像头的形式进行切换视频画面；(3)实时展示各警员办理人数以及告警数；(4)按照1-12月份实时展示每个月份入区人员总数以及告警总数趋势图；(5)实时展示该办案人员办理过的人员列表，并能查看实时轨迹；(6)实时展示最近预约信息，并能查看预约详细信息，提前做好准备；(7)通过图像化方式指引办案流程。6.入区登记：（1）系统能够进行进入办案区事由信息登记(案件编号、案件名称、办案人、办案单位、案件类型、使用单位和借用说明)（2）系统能够新增、编辑入区人员信息(照片、入区原因、特殊标记、特殊类型、证件类型、人员姓名、年龄、性别、政治面貌、家庭住址、联系方式、办案人员)（3）系统能够在人员信息登记，支持关联本地或预约人员，快速填写信息（4）系统能够支持快速入区和正常入区，快速入区可直接分配房间进入询问室，完成询问后再补人身安全检查和信息采集，正常入区即按流程入区；案件信息关联支持跟执法办案系统对接，并可以进行本地或预约案件关联；人员信息登记可刷卡、对接人脸检索库或人口信息库获取背景信息。（各项对接功能基于用户提供的相关接口实现的，部署时需协调接口）7.安全检查：(1)系统能够新增入区人员自述病史、详细描述(2)系统能够展示人体图，可视化点击新增检查情况(部位、类型、描述、现场照片) 并保存(3)系统能够支持相关人员电子签字捺印8.物品登记：(1)系统能够添加入区人员随身物品信息(类别、物品名称、数量、单位、特征和现场照片)(2)系统能够在授权后远程开启智能储物柜柜门；(3)系统能够打印随身物品清单(涉案物品: 编号、名称、数量和特征;非涉案物品:编号、名称、数量和特征)(4)系统能够支持相关人员电子签字捺印9.房间分配：(1)系统能够支持分配涉案人员需要的相关房间(2)系统能够支持分配后自动联动门禁以及LED设备(3)系统能够为执法办案人员分配功能室，配置功能室使用权限10.区内执法：随身物品暂存，支持智能柜存储以及智能柜远程控制；支持相关人员电子签字捺印。11.离区登记：(1)系统能够办理人员临时离区登记(离区原因)(2)系统能够在办案环节进行终止，并直接跳转到离区登记(3)系统能够人员离区时对涉案物品进行处置(处置结果、接领人员、物管人员、办案人员)(4)系统能够在离区登记时对人员进行离/入区人脸图片同一认定，并展示认定结果(5)系统能够展示办案区台账(6)系统能够支持临时离区和正常离区12.层级管理：人员可通过图形化展示用户权限内的办案区使用状态，以及办案区相关数据，如：人员、案件、告警等数据。13.工作台：(1)系统能够通过定位基站和定位手环对已绑定手环的人员进行实时监管，并能播放人员所在位置的实时视频，视频随人员动态移动而自动切换。(2)系统能够支持临时离区人员可以进行返回办案区的操作，并在综合采集处进行病例或者诊断证明的上传(3)系统能够支持对已离区人员在办案区内的历史轨迹视频、图片和文件进行批量下载刻录，打印盘面14.案件管理：(1)可以查看所有历史办理过的案件信息；(2)可以查看每个案件下对应的入区人员信息，同案人员信息；(3)可以对历史案件以及人员进行导出操作。15.预约管理：可查看预约信息、审核预约信息、编辑预约信息、提交预约信息、取消预约登记。16.门禁授权：(1)支持门禁权限远程下发；(2)支持永久授权与临时授权；(3)支持所有门禁识别读取记录；17.人员档案：(1)人员信息展示；(2)案件信息展示；(3)进出区信息展示；(4)随身物品展示18.门禁授权记录：支持所有门禁识别读取记录。19.台账管理：支持展示办案区全流程台账。20.远程开门：系统能够支持远程打开各功能室门锁。 |  |
| 2 | **智慧卷宗管理系统** | 1.首页：系统具备卷宗基本信息登记的功能，包括案件名称、案件编号、办案单位、主办案人等案件信息，以及卷宗名称、卷宗编号、卷宗类别、立卷人等卷宗信息。2.入库管理：系统具备对卷宗入库操作的功能，包括卷宗入库申请登记，入库事由、存储库房；卷宗执行入库登记，库位选择。3.出库管理：系统能够申请卷宗出库（出库事由、备注、上传附件、预计归还时间）的功能。4.归档管理：案件完结时，可将卷宗统一送到档案室进行集中保管，系统全程记录出入库轨迹行为。系统对案件完结时，进行自动提醒，便于用户及时送卷到档案室进行集中保管。5.出库审批：系统能够审批卷宗出库申请（审批意见、备注信息）的功能。6.归还入库：系统具备对卷宗归还入库的操作的功能，申请归还时包括页码，备注、确认归还时，可以选择存储位置，备注信息。7.告警管理：系统能够显示卷宗告警信息列表，包括告警类型（归还预警、超期归还、超期送卷）、告警时间、卷宗名称、处理操作的功能。8.卷宗检索：系统能够以卷宗名称、卷宗编号、立卷人、立卷时间、案件名称、案件编号、存储状态、操作时间检索数据的功能。9：日志查询：系统具备操作日志查询的功能10.标签管理：将卷宗唯一编码写入到电子标签，便于扫描设备读取卷宗详情，标签形态RFID电子标签和二维码；标签补发 针对标签损坏或其他场景，可以进行标签二次补发。11.台账管理：封皮打印：系统提供卷宗封皮打印功能，根据案件信息、卷宗信息自动生成卷宗封皮，提供打印。入库台帐：卷宗入库后，提供入库台帐导出功能，自动回显卷宗的案件信息、卷宗信息、存储信息等；出库台帐：卷宗出库后，提供出库台帐导出功能，自动回显卷宗的案件信息、卷宗信息、借用人信息、归还时间信息等；12.卷宗详情：系统具备对卷宗的详情及流转轨迹记录综合展示的功能；卷宗详情展示卷宗的案件信息、卷宗信息、存储位置、页码信息等；流转轨迹轴信息展示卷宗从登记、入库、出库等各个节点信息查看，操作原因、操作人、操作时间。13.审批管理：系统具备卷宗借用流程约束功能，即卷宗借用需要领导权限审批，审批通过或驳回，审批事项查看。审批包括：卷宗借用、卷宗转交、电子卷调阅14.数据查询：系统具有查询本级单位卷宗数据功能；数据查询：通过案件字段、卷宗字段查询卷宗信息；库房查询：以库房维度可视化查看各个货柜的结构以卷宗数及详情。15.数据统计：系统具有统计全局卷宗数据的功能；综合统计：统计各单位卷宗的数据，包括卷宗总数、卷宗类别，案件各状态的数量，同时支持切换全局数量各子单位数量，提供数据导出功能。库房统计：统计库房各区域、柜子的使用情况、未使用情况，以及各区域及柜子的卷宗数量，提供数据导出功能。流水统计：统计下属各单位的卷宗出入库流水数量，提供数据导出功能。16.智能盘点：(1)通过系统新建盘点任务，包括盘点库房、盘点区域、盘点货柜，并将任务进行派发到盘点终端，盘点区域只可为具有盘点权限的库房。(2)通过盘点终端对库房进行卷宗盘点，并将盘点结果回传到系统，便于进行盘点结果展示，解决人工盘点耗时长、误差率高等传统盘点的难题。(3)提供手动盘点模式，可以将盘点任务导出至单机终端，手动记录在库卷宗盘点信息，并将结果回传到系统，便于系统进行盘点结果展示。(4)针对盘点终端回传数据，进行盘点结果展示，包括盘点区域全部卷宗、实际装卷宗、缺失卷宗，提供导出功能，便于有效掌握在库卷宗的实际信息。17.智能柜应用：业务软件联动物联网智能卷宗保管柜，对卷宗存入、取出进行动态监测，通过实体卷宗关联标签，建立一物一码，重点对存、取卷进行自动识别，检测卷宗存入、取出行为，解决卷宗多拿、错拿的行为，做到出入留痕，并在卷宗出入库时，通过摄像头进行全程记录，如有异常行为进行告警提醒，规避卷宗错拿、误拿、丢失的风险，提供科学、安全的卷宗保管环境。18.电子卷应用：实现电子卷与实体卷的关联，包括：(1)目录添加，添加实体卷目录，包括目录名称、页码；(2)导入电子卷图片，支持批量图片导入，提供删除功能；(3)电子卷关联，将导入的图片和目录进行关联，支持页码自动对应和图片位置变更；"(4)查阅电子卷，可通过目录、页码检索电子卷图片，也可通过翻页查看电子卷图片。(5)电子卷批注，通过画笔、文字批注电子卷。19.远程设备控制：(1)支持远程控制门禁进行开门；(2)支持远程控制智能柜开启；(3)支持远程控制摄像机。 |  |
| 3 | **笔录制作软件** | 一、空白文书打印：支持调查（询问）笔录的空白笔录打印和导出二、告知书管理：1.内置《行政案件权利义务告知书》，支持新增、修改和删除2.支持汉语，维语，朝鲜语的录播3.支持汉语的在线播报4.支持投屏展示三、笔录模板管理1.内置行政询问笔录的制作模板，方便笔录快速制作2.快速维护笔录模板，修改其模板名称等四、笔录问答模板管理：1.内置行政询问相关的笔录问答模板，并可根据制作笔录时选择的笔录类型从模板中自动检索对应不同的笔录问答模板2.可以对内置的笔录问答模板进行新增、修改、删除3.可以根据询问习惯自行维护，导入临时问答模板五、制作笔录：此模块是办案执法人员使用，为方便执法人员完成笔录制作包含以下功能：1.案件信息：可以对案件名称等案件信息进行录入2.人员信息：可以对人员基本信息，例如证件类型、姓名等3.笔录格式：在询问人制作笔录前可以选择笔录类型，根据笔录类型自动生成笔录模板，方便快速制作4.笔录问答模板：询问人选择相应的笔录问答模板，方便快速记录5.开始笔录：询问人选择开始进行笔录制作6.已用时：询问人选择开始笔录后开始计时，暂停时，计时也会停止7.宣读告知书：在笔录时询问人要宣读告知书，如果有副屏，告知书的内容会副屏显示，音频通过外置音箱进行播放8.法律法规查询：询问人在制作笔录过程中可以查阅法律法规 9.笔录正文朗读：询问人可以选择笔录正文的文字通过外置音箱进行朗读10.完成笔录：在笔录完成后询问人可以选择完成笔录11.签字捺印：询问人在完成笔录后可以使用签字捺印板让被询问人进行签字捺印12.打印导出：询问人可以笔录过程中随时进行打印和导出笔录信息 |  |
| **（二）智能化设备** |  |
| **信息登记大厅** |  |
| 1 | usb集线器 | USB 3.0HUB四口集线器及其配套电源 |  |
| 2 | 签字捺印一体机（登记、随身物品、安全检查用） | 1.产品尺寸：不大于355mm\*168mm\*17mm（L\*W\*H）2.CPU：不低于四核CPU 1.8GHz3.操作系统：Android 7.14.系统内存：不低于2GB5.存储容量：不低于16GB6.不低于10.1寸电磁电容屏7.带有无源电磁笔，具备手写签名功能8.分辨率：不低于1280\*8009.触控方式：5点触控★10.加密芯片检验：内置加密芯片，且该加密芯片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并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的检测报告。★11.电磁笔书写功能检验：使用电磁笔在触摸屏上书写时不会出现断点，延时现象，并可根据按压力度显示不同粗细程度的笔迹，并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的检测报告。 |  |
| 3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1.应采用不低于400万像素半球星光智能网络摄像机；2.应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GB/T28181-2016，视图库；3.宽动态：不低于120dB；4.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F1.2，AGC ON）；黑白：0.0001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5.补光灯类型：红外补光，补光距离不低于30 m；6.最大图像尺寸：≥2560\*1440；7.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子码流：H.265/H.264/MJPEG；第三码流：H.265/H.264； 8.接口：应具备不少于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应具备不少于1路音频输入，应具备不少于1路音频输出，应具备不少于1路输入，应具备不少于1路输出；9.SD卡扩展：内置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插槽，最大支持≥256 GB； |  |
| 4 | 拾音器电源 | 1.达到V5能效等级2.应支持AC180~260V电压供电3.应支持DC12V2A输出4.应支持温度范围在-30℃~+70℃的环境下工作 |  |
| 5 | 拾音器 | 1、2麦克风阵列，360°全向拾音，不低于5米拾音半径2、支持智能（稳态和瞬态）降噪算法、抗混响，人声增强，保证通话/音频质量3、高速语音DSP处理单元，可搭配摄像机和音箱，实现对讲功能4、支持多级音量调节功能，可通过Web页面调节音量5、吸顶安装，具备设备状态指示灯（支持设备故障显示），方便现场排查问题6、电源极性反转及防雷保护，现场安装接线无后顾之忧7、支持通过网络对设备进行参数配置升级维护等8、支持网络音频流对接摄像机、后端产品9、支持针对音频陡升和声音异常进行报警硬件配置：1、麦克风类型：驻极体2、指向性：全向,不低于60°定向3、拾音范围：不低于半径5 m4、阵列数量：双MIC5、频响范围：20 Hz~20 kHz6、灵敏度：不低于-37 dBV/Pa7、信噪比：不高于90 dB |  |
| 6 | 高拍仪 | 硬件配置：1.主机CMOS：主头配备不低于500万像素、分辨率：不低于2592×1944；可转动第一副头不低于500 万像素、分辨率：不低于2592×1944。接口：USB 2.0连接与供电，即插即用。2.可移动第二副头：不低于300 万像素，3.USB延长线缆。实现功能：1.可实现随身物品拍照、人身体表拍照功能。扫描尺寸：A4、A5、A6、A7、证件、名片、票据等。2.与办案区系统实现无缝对接 |  |
| 7 | 二代身份证读卡器 | 硬件配置：1、符合GA450-2013台式居民身份证阅读器通用技术要求，兼容ISO14443（TypeB）标准；2、推荐平台：WIN2000/XP/WIN7/WIN8/WIN8.）与办案区管理系统对接，可直接读取二代证信息。系统功能：1、可读取、查询第二代居民身份证的全部信息；2、可验证第二代居民身份证真伪。3、与办案区系统无缝对接 |  |
| **门禁及走廊** |  |
| 1 | 门禁控制设备—电磁锁 | 1.5线电磁锁\*1 可承受不低于280G公斤直线拉力；工作电压：DC 12V ；工作电流：500mA； 适用温度：-20~55摄氏度 ；锁体尺寸：不大于250\*50\*38mm； 吸板尺寸：不大于180\*38\*14mm；2.86盒式点动开门按钮\*1； 接电输出 NO/COM接点； 供电方式：干接点信号控制 ；适用温度：-20~50摄氏度 PC防火阻燃材质；3.12V2A电源\*1；4.含《人脸、指纹门禁授权控制软件V1.0》5.软件实现功能：与人脸门禁终端配合使用进行门禁控制 |  |
| 2 | 门禁管控与状态显示一体机 | 1.操作系统：智能嵌入式操作系统2.显示屏：不低于10.1英寸触摸屏3.人脸指纹容量：不低于20000张人脸4.设备电源：DC 12V/3A（不带电源，集中供电）5.设备功率：25W6.相对湿度：0%至90%(在不凝结水滴状态下)7.工作温度：-20℃～65℃8.使用环境：IP659.安装方式：标配金属安装挂板10.尺寸：不大于289mm（长）× 192mm（高）× 34.5mm（厚）11.外观参数：不低于10.1寸LCD触摸显示，支持不低于200万像素双目摄头12.门禁功能：实现办案区各功能室人脸门禁功能（同时支持刷卡、密码组合认证）13.显示功能：应支持功能室名称及使用状态显示，候问室被监管人员数量显示、办案区值班人员信息显示 |  |
| 3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1.应采用不低于400万像素半球星光智能网络摄像机；2.应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GB/T28181-2016，视图库；3.宽动态：不低于120 dB；4.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F1.2，AGC ON）；黑白：0.0001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5.补光灯类型：红外补光，补光距离不低于30 m；6.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7.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子码流：H.265/H.264/MJPEG；第三码流：H.265/H.264； 8.接口：应具备不少于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应具备不少于1路音频输入，应具备不少于1路音频输出，应具备不少于1路输入，应具备不少于1路输出；9.SD卡扩展：内置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插槽，最大支持≥256 GB； |  |
| 4 | 拾音器 | 1、2麦克风阵列，360°全向拾音，不低于5米拾音半径2、支持智能（稳态和瞬态）降噪算法、抗混响，人声增强，保证通话/音频质量3、高速语音DSP处理单元，可搭配摄像机和音箱，实现对讲功能4、支持多级音量调节功能，可通过Web页面调节音量5、吸顶安装，具备设备状态指示灯（支持设备故障显示），方便现场排查问题6、电源极性反转及防雷保护，现场安装接线无后顾之忧7、支持通过网络对设备进行参数配置升级维护等8、支持网络音频流对接摄像机、后端产品9、支持针对音频陡升和声音异常进行报警硬件配置：1、麦克风类型：驻极体2、指向性：全向,不低于60°定向3、拾音范围：不低于半径5 m4、阵列数量：双MIC5、频响范围：20 Hz~20 kHz6、灵敏度：不低于-37 dBV/Pa7、信噪比：不高于90 dB |  |
| 5 | 拾音器电源 | 1.达到V5能效等级2.应支持AC180~260V电压供电3.应支持DC12V2A输出4.应支持温度范围在-30℃~+70℃的环境下工作 |  |
| 6 | 人脸识别终端 | 1.外观参数：不低于7寸LCD触摸显示，支持不低于200万像素双目摄头2.设备容量：本地不低于6000人脸、6000张卡、5万条事件记录3.认证方式：人脸门禁功能（同时支持刷卡、密码组合认证）4.通讯方式：上行通讯为TCP/IP；应支持外接RS485，Wiegand副读卡器（不支持外接指纹读卡器）；基线支持标准韦根34/26；5.输入接口：不少于LAN\*1、RS485\*1、wiegand \* 1、USB\*1、门磁\*1、报警输入\*2、防拆\*1、开门按钮\*1；6.输出接口：电锁\*1个，报警输出\*1个；7.工作电压： DC 12V/2A8.产品尺寸：不大于239mm\*116.5mm\*33mm；9.工作温度：-30~60℃。10.应支持口罩检测模式，可配置提醒戴口罩模式、强制戴口罩模式，关联门禁控制；提醒戴口罩模式：未带口罩可做身份验证，身份验证通过后提醒佩戴口罩；强制戴口罩模式：未带口罩无法做身份验证，提醒佩戴口罩； |  |
| **询问室** |  |
| 1 | 温湿度显示屏 | 1.应支持温度、湿度信息检测；2.应支持1路相机接入，分辨率不低于400W3.应支持对接入的相机画面进行环境信息叠加处理，并被NVR或者平台添加；4.显示时间应精确到秒；5.应支持RS-485协议上传环境数据、校时；6.应采用高精度的环境检测传感器，性能稳定可靠；7.显示范围：温度：-19℃ ～99℃ ，湿度：0％ ～99％8.检测范围：温度：–40°C ~ +125°C，湿度：0%~ 100%9.测量精度：温度＜±1℃ ，湿度＜ ±4%RH10.外部接口：应具备不少于1个RS-485接口，应具备不少于1个RJ45自适应以太网口，应具备不少于1路报警输入，应具备不少于1路报警输出； |  |
| 2 | 一体化询问桌 | 集成询问桌硬件配置：1.桌子尺寸：不大于1600×700×760mm(长宽高)2.材质为木质外表全软包3.配套不低于21.5寸显示设备，桌面摆放；4.内置当事人特写补光灯\*2；5.内置不低于43寸示证显示设备；6.CPU：不低于intel I5 CPU；7.内存：不低于8G内存；8.硬盘：不低于500GB硬盘；9.支持电子签字捺印板拓展10.支持视频格式的多种告知书播报功能配合软件实现的功能：11.多种权利义务告知书视频播报：通过询问桌中的电脑，可以实现多种权利义务告知书的视频播报，播报文件在示证屏上进行滚动显示。12.配合办案区管理系统，当询问室中不满足“双人询问”情景时，询问电脑自动锁定屏幕，停止询问过程。13.配合笔录系统，可以实现笔录文档的电子签名捺印功能。14.配合示证仪，可以通过示证屏进行本地示证。15.配合笔录系统，可实现笔录展示功能。 |  |
| 3 | 签字捺印一体机（询问用） | 1.产品尺寸：不大于355mm\*168mm\*17mm（L\*W\*H）2.CPU：不低于四核CPU 1.8GHz3.操作系统：Android 7.14.系统内存：不低于2GB5.存储容量：不低于16GB6.不低于10.1寸电磁电容屏7.带有无源电磁笔，具备手写签名功能8.分辨率：不低于1280\*8009.触控方式：5点触控10.不低于300万像素鱼眼摄像头，可对签字捺印过程全程录音录像，且可以看清文档、签字的内容★11.加密芯片检验：内置加密芯片，且该加密芯片具有国家密码管理局颁发的《商用密码产品型号证书》，并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的检测报告。★12.电磁笔书写功能检验：使用电磁笔在触摸屏上书写时不会出现断点，延时现象，并可根据按压力度显示不同粗细程度的笔迹，并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的检测报告。 |  |
| 4 | 拾音器 | 1、2麦克风阵列，360°全向拾音，不低于5米拾音半径2、支持智能（稳态和瞬态）降噪算法、抗混响，人声增强，保证通话/音频质量3、高速语音DSP处理单元，可搭配摄像机和音箱，实现对讲功能4、支持多级音量调节功能，可通过Web页面调节音量5、吸顶安装，具备设备状态指示灯（支持设备故障显示）6、电源极性反转及防雷保护7、支持通过网络对设备进行参数配置升级维护等8、支持网络音频流对接摄像机、后端产品9、支持针对音频陡升和声音异常进行报警硬件配置：1、麦克风类型：驻极体2、指向性：全向,不低于60°定向3、拾音范围：不低于半径5 m4、阵列数量：双MIC5、频响范围：20 Hz~20 kHz6、灵敏度：不低于-37 dBV/Pa7、信噪比：不高于90 dB |  |
| 5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1.应采用不低于400万像素半球星光智能网络摄像机；2.应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GB/T28181-2016，视图库；3.宽动态：不低于120 dB；4.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F1.2，AGC ON）；黑白：0.0001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5.补光灯类型：红外补光，补光距离不低于30 m；6.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7.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子码流：H.265/H.264/MJPEG；第三码流：H.265/H.264； 8.接口：应具备不少于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不少于1路音频输入，不少于1路音频输出，不少于1路输入，不少于1路输出；9.SD卡扩展：内置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插槽，最大支持≥256 GB； |  |
| 6 | 拾音器电源 | 1.达到V5能效等级2.应支持AC180~260V电压供电3.应支持DC12V2A输出4.应支持温度范围在-30℃~+70℃的环境下工作 |  |
| 7 | 高清问询主机 | 1.应支持6路不低于1080P网络视频接入；2.最大支持500万相机接入；3.不低于7寸高清触摸屏，支持控制与图像显示4.应支持视频信息上叠加温湿度传感器信息5.应支持设置画中画通道，1080P编码6.应支持单画面、1大1小、1大2小、1大3小、1大4小、1大5小、1大7小、4均分等多种画面合成7.应支持单室双刻、单室轮刻多种刻录模式；8.标配2个DVD光驱9.应支持4个SATA接口，单盘容量最大为8TB10.不大于19英寸3U机箱11.不少于2个RJ45 10M/100M/1000M自适应以太网口 |  |
| 8 | 硬盘 | 1.容量：不低于4TB。2.接口类型：SATA。3.不低于256M缓存。4.不低于3.5英寸。5.不低于7200转。 |  |
| 9 | 询问主机专用刻录光盘 | DVD+R，16速4.7G ，桶装50片 |  |
| **中心机房** |  |
| 1 | 数据网关服务器 | 硬件配置：1.双网卡，支持管理口，可实现远程开关机2.H81芯片组3.内存：不低于16G 内存4.数据存储：不低于1TB；5.功耗：180W系统功能：1.完成整个办案区硬件设备的接入及数据采集工作；2.具备各功能区进出时间采集及计算功能；3.应用网元包括：报警主机、智能分析摄像机、LED控制器、定位设备、门禁控制器、告警终端、一键刻录、随身物品智能柜等所有网络接口硬件设备；4.可接入定位标签不低于35个 |  |
| 2 | 视频平台一体机 | 1.应具备4个SATA磁盘接口，应支持满配8T硬盘（总容量可达32TB）2.应采用不低于64位多核处理器3.接口：应具备不少于2个10M/100M/1000Mbps网口；不少于1个HDMI接口；不少于1个DP接口；不少于4个USB接口；不少于16路报警输入；不少于4路报警输出；4.含默认授权：≥300路视频5.可用于平台对外标准化互联互通（跨网、异构）的组件。支持通用视频联网标准（GB/T28181）,提供支持其他联网标准的扩展能力。 |  |
| 3 | 网络硬盘录像机 | 1.应采用3U标准机架式；2.应支持≥64路高清，≥384Mbps带宽网络视频接入；3.应支持16个SATA盘位；4.应支持RAID 0、1、5、6、10多种RAID模式及全局热备，多重保护数据安全；5.HDMI应支持8K+1080P或双4K异源输出；6.应支持H.265、H.264编码前端自适应接入；7.应具备不少于2个千兆以太网口，满足网络预览、回放以及备份应用； |  |
| 4 | 企业级硬盘 | 1.容量：不低于6TB。2.接口类型：SATA。3.不低于256M缓存。4.不低于3.5英寸。5.不低于7200转。 |  |
| 5 | 应用服务器 | 硬件配置：1.CPU： 不低于Intel Xeon 3204\*1；2.内存：不低于32GDDR4 内存3.硬盘：不低于2TB SATA（企业级）\*2；4.RAID：支持 RAID0/1；5.网络：双口千兆\*1；6.电源：单电 |  |
| 6 | 数据存储服务器 | 硬件配置：1.处理器：不低于Realtek RTD1619B；2.主频：不低于四核心 1.7 GHz；3.内存：不低于2GB DDR4；4.双盘位；5.2T硬盘2块；6.硬盘接口：SATA III；7.网口：1 x 1GbE；8.3 x USB 3.2；9.尺寸：不大于165mm x 108mm x 232.7mm 。系统功能：1.用于数据备份，保障安全。 |  |
| 7 | 全千兆非网管POE交换机 | 1.传输速率：应支持10/100/1000Mbps；2.背板带宽：≥336Gbps；3.包转发率：≥96Mpps；4.端口描述：≥24个10/100/1000M自适应以太网端口支持POE交换；5.传输模式：应支持全双工/半双工自适应； |  |
| 8 | 传输线路 | 提供1年传输服务 |  |
| **文书制作室** |  |
| 1 | 打印机标签纸 | 不大于70mm\*40mm 1000张/卷 |  |
| 2 | 打印机碳带 | 碳带 不大于110mm\*70mm  |  |
| 3 | 无线二维码扫描器 | 1.图像传感器：CMOS2.像素：不低于640 \* 480 3.照明：白光LED 4.对焦：红光LED 625nm 5.识读码制：2D PDF417,QR Code,Data Matrix 1D Code-11，Code-128，Code-39，GS1-128（UCC/EAN-128）,AIM-128, ISBT-128，Codabar, Code 93, UPC-A, UPC-E,Coupon， GS1 Composite, EAN-8, EAN-13, ISBN/ISSN, Interleaved 2/5, Matrix 2 /5,Industrial 2/5，ITF-6,ITF-14,Standard 2/5,China Post 25，MSI Plessey,Plessey,GS1 Databar（RSS）6.识读精度：≥3mil（Code128） 7.典型识读景深：EAN-13（13mil） 50mm-260mm；Code 39（5mil） 50mm~115mm；Data Matrix（10mil） 35mm~125mm；PDF 417（6.7mil） 50mm~120mm；QR Code （15mil） 30mm~170mm8.条码灵敏度：倾斜(pitch) ±55°（QR 15mil）；旋转(tilt) 360°（QR 15mil）；偏转(skew) ±55°（QR 15mil）9.符号反差：≥20%10.视场角度：水平45°，垂直34°11.通讯接口：USB12.外观尺寸(mm)：不大于145×101×68mm13.重量：111g 14.提示方式：蜂鸣器，LED指示15.工作电压： 5V DC±5%16.额定功耗：950mW(典型值)17.电流：5V DC18.工作电流：190mA（典型值），201mA（最大值）19.空闲电流：35mA20.工作温度：-20℃~60℃21.存储温度：-40℃~+70℃22.相对湿度：5%~95%（无凝结）23.静电防护：±15 kV（空气放电），±8 kV（直接放电）24.跌落高度：1.2米25.防护等级：IP4226.国际认证：FCC Part15 Class B，CE EMC Class B27.配件列表：数据线：USB数据线，用来连接本机和信息接收主机。  |  |
| 4 | 人脸识别终端 | 1.外观参数：不低于7寸LCD触摸显示，支持不低于200万像素双目摄头2.设备容量：本地不低于6000人脸、6000张卡、5万条事件记录3.认证方式：人脸门禁功能（同时支持刷卡、密码组合认证）4.通讯方式：上行通讯为TCP/IP；应支持外接RS485，Wiegand副读卡器（不支持外接指纹读卡器）；基线支持标准韦根34/26；5.输入接口：不少于LAN\*1、RS485\*1、wiegand \* 1、USB\*1、门磁\*1、报警输入\*2、防拆\*1、开门按钮\*1；6.输出接口：电锁\*1个，报警输出\*1个；7.工作电压： DC 12V/2A8.产品尺寸：不大于239mm\*116.5mm\*33mm；9.工作温度：-30~60℃。10.应支持口罩检测模式，可配置提醒戴口罩模式、强制戴口罩模式，关联门禁控制；提醒戴口罩模式：未带口罩可做身份验证，身份验证通过后提醒佩戴口罩；强制戴口罩模式：未带口罩无法做身份验证，提醒佩戴口罩； |  |
| 5 | 门禁控制设备—电磁锁 | 1.5线电磁锁\*1 可承受不低于280G公斤直线拉力；工作电压：DC 12V ；工作电流：500mA； 适用温度：-20~55摄氏度 ；锁体尺寸：不大于250\*50\*38mm； 吸板尺寸：不大于180\*38\*14mm；2.86盒式点动开门按钮\*1； 接电输出 NO/COM接点； 供电方式：干接点信号控制 ；适用温度：-20~50摄氏度 PC防火阻燃材质；3.12V2A电源\*1；4.含《人脸、指纹门禁授权控制软件V1.0》5.软件实现功能：与人脸门禁终端配合使用进行门禁控制 |  |
| 6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1.应采用不低于400万像素半球星光智能网络摄像机；2.应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GB/T28181-2016，视图库；3.宽动态：不低于120 dB；4.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F1.2，AGC ON）；黑白：0.0001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5.补光灯类型：红外补光，补光距离不低于30 m；6.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7.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子码流：H.265/H.264/MJPEG；第三码流：H.265/H.264； 8.接口：应具备不少于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不少于1路音频输入，不少于1路音频输出，不少于1路输入，不少于1路输出；9.SD卡扩展：内置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插槽，最大支持≥256 GB； |  |
| 7 | 拾音器电源 | 1.达到V5能效等级2.应支持AC180~260V电压供电3.应支持DC12V2A输出4.应支持温度范围在-30℃~+70℃的环境下工作 |  |
| 8 | 拾音器 | 1、2麦克风阵列，360°全向拾音，不低于5米拾音半径2、支持智能（稳态和瞬态）降噪算法、抗混响，人声增强，保证通话/音频质量3、高速语音DSP处理单元，可搭配摄像机和音箱，实现对讲功能4、支持多级音量调节功能，可通过Web页面调节音量5、吸顶安装，具备设备状态指示灯（支持设备故障显示）6、电源极性反转及防雷保护7、支持通过网络对设备进行参数配置升级维护等8、支持网络音频流对接摄像机、后端产品9、支持针对音频陡升和声音异常进行报警硬件配置：1、麦克风类型：驻极体2、指向性：全向,不低于60°定向3、拾音范围：不低于半径5 m4、阵列数量：双MIC5、频响范围：20 Hz~20 kHz6、灵敏度：不低于-37 dBV/Pa7、信噪比：不高于90 dB |  |
| 9 | 案管一体桌 | 案管一体机桌：双面喷塑，无颗粒感，整体可分拆1.桌面尺寸：长宽高（mm）：不大于1800\*784\*788；2.电脑主机：cpu：不低于i5，内存：不低于8GB，操作系统：win7 64位，硬盘：不低于500GB，3.USB口：10个（每路均支持5V1A供电）" 置于桌子内；4.不低于27寸 1080p显示设备；5.高拍仪，桌面镶嵌安装；6.RFID读写卡器；7.支持拓展电子签字捺印板(需另购)；★8.内置专用A4打印机舱内安装，外部预留出纸口，出纸口处带有程序可控的灯光提醒功能，并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的检测报告；9.标签打印机 抽屉内安装；★10.前向摄像头镶嵌安装，支持上下角度调节，可拍摄1920\*1080分辨率的图片，并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的检测报告；★11.内置DVD刻录光驱，最大支持24倍速DVD刻录，并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的检测报告；12.控制拓展面板 桌面镶嵌安装，含USB插口、音频插口、电脑开机键；13.交换机 八口千兆 （H3C Magic S2G） 桌子内部安装；14.空开 20A带漏电保护； 15.12V电源 5A 供电能力" 220电源 10个三相插口；16.材质：主体材质冷轧板，部分有亚克力装饰 |  |
| 10 | 智能联网储物柜主柜 | 1.储物柜由柜体、电控锁和电气控制箱三大部分组合而成2.箱门背面增加纵向加强筋，提高箱门的防撞击能力3.电控锁电磁式单舌机械锁，作热涂锌防锈处理； 4.尺寸：不大于1900mm\*1500MM\*430MM5.两种柜门尺寸，分别对应大型物品及小型物品6.内置不低于21.5寸液晶显示屏7.内置工控机8.柜门数量不低于24门，柜门为透明，便于查看柜内物品9.应支持多副柜拓展级联(副柜需另购)10.设备应支持远程网络开门功能11.内置不低于200万像素可见光+红外双目人脸识别摄像头12.内置二维码扫描仪，可同时兼容一维码、二维码13.内置半导体电容式指纹采集仪，该机具符合GA/T 1011-2012 《居民身份证指纹采集器通用技术要求》。同时支持指纹采集、指纹识别(1:1；1:N 方式) |  |
| **罚没物品室** |  |
| 1 | 人脸识别终端 | 1.外观参数：不低于7寸LCD触摸显示，支持不低于200万像素双目摄头2.设备容量：本地不低于6000人脸、6000张卡、5万条事件记录3.认证方式：人脸门禁功能（同时支持刷卡、密码组合认证）4.通讯方式：上行通讯为TCP/IP；应支持外接RS485，Wiegand副读卡器（不支持外接指纹读卡器）；基线支持标准韦根34/26；5.输入接口：不少于LAN\*1、RS485\*1、wiegand \* 1、USB\*1、门磁\*1、报警输入\*2、防拆\*1、开门按钮\*1；6.输出接口：电锁\*1个，报警输出\*1个；7.工作电压： DC 12V/2A8.产品尺寸：不大于239mm\*116.5mm\*33mm；9.工作温度：-30~60℃。10.应支持口罩检测模式，可配置提醒戴口罩模式、强制戴口罩模式，关联门禁控制；提醒戴口罩模式：未带口罩可做身份验证，身份验证通过后提醒佩戴口罩；强制戴口罩模式：未带口罩无法做身份验证，提醒佩戴口罩； |  |
| 2 | 门禁控制设备—电磁锁 | 1.5线电磁锁\*1 可承受不低于280G公斤直线拉力；工作电压：DC 12V ；工作电流：500mA； 适用温度：-20~55摄氏度 ；锁体尺寸：不大于250\*50\*38mm； 吸板尺寸：不大于180\*38\*14mm；2.86盒式点动开门按钮\*1； 接电输出 NO/COM接点； 供电方式：干接点信号控制 ；适用温度：-20~50摄氏度 PC防火阻燃材质；3.12V2A电源\*1；4.含《人脸、指纹门禁授权控制软件V1.0》5.软件实现功能：与人脸门禁终端配合使用进行门禁控制 |  |
| 3 | 拾音器 | 1、2麦克风阵列，360°全向拾音，不低于5米拾音半径2、支持智能（稳态和瞬态）降噪算法、抗混响，人声增强，保证通话/音频质量3、高速语音DSP处理单元，可搭配摄像机和音箱，实现对讲功能4、支持多级音量调节功能，可通过Web页面调节音量5、吸顶安装，具备设备状态指示灯（支持设备故障显示）6、电源极性反转及防雷保护7、支持通过网络对设备进行参数配置升级维护等8、支持网络音频流对接摄像机、后端产品9、支持针对音频陡升和声音异常进行报警硬件配置：1、麦克风类型：驻极体2、指向性：全向,不低于60°定向3、拾音范围：不低于半径5 m4、阵列数量：双MIC5、频响范围：20 Hz~20 kHz6、灵敏度：不低于-37 dBV/Pa7、信噪比：不高于90 dB |  |
| 4 | 高清全景摄像机 | 1.应采用不低于400万像素半球星光智能网络摄像机；2.应支持开放型网络视频接口，GB/T28181-2016，视图库；3.宽动态：不低于120 dB；4.最低照度：彩色：0.0005 Lux @（F1.2，AGC ON）；黑白：0.0001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5.补光灯类型：红外补光，补光距离不低于30 m；6.最大图像尺寸：≥2560 × 1440；7.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子码流：H.265/H.264/MJPEG；第三码流：H.265/H.264； 8.接口：应具备不少于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不少于1路音频输入，不少于1路音频输出，不少于1路输入，不少于1路输出；9.SD卡扩展：内置MicroSD/MicroSDHC/MicroSDXC插槽，最大支持≥256 GB； |  |
| 5 | 拾音器电源 | 1.达到V5能效等级2.应支持AC180~260V电压供电3.应支持DC12V2A输出4.应支持温度范围在-30℃~+70℃的环境下工作 |  |
| **视频监控系统** |
| 1 | 400万高清室内半球带拾音 | 400万筒型网络摄像机最高分辨率可达2688 × 1520 @25 fps，在该分辨率下可输出实时图像支持Smart侦测：10项事件检测，1项异常检测支持萤石平台接入支持背光补偿，强光抑制，3D数字降噪，120 dB宽动态适应不同使用环境1个内置麦克风采用高效阵列红外灯，使用寿命长，红外照射距离最远可达30 m符合IP66防尘防水设计传感器类型：1/3" Progressive Scan CMOS最低照度：彩色：0.005 Lux @（F1.2，AGC ON），0 Lux with IR宽动态：120 dB 焦距&视场角：2.8 mm，水平视场角：97°，垂直视场角：52.3°，对角视场角：114.3°4 mm，水平视场角：78.8°，垂直视场角：40.5°，对角视场角：93.9°6 mm，水平视场角：49.1°，垂直视场角：26.3°，对角视场角：57.2°8 mm，水平视场角：37.5°，垂直视场角：20.7°，对角视场角：43.3°12 mm，水平视场角：23.4°，垂直视场角：13.3°，对角线视场角：26.8° 补光距离：最远可达30 m防补光过曝：支持红外波长范围：850 nm补光灯类型：红外灯 最大图像尺寸：2688 × 1520（默认2560 × 1440）视频压缩标准：主码流：H.265/H.264子码流：H.265/H.264/MJPEG 音频：1个内置麦克风网络：1个RJ45 10 M/100 M自适应以太网口 恢复出厂设置：支持客户端或浏览器恢复启动和工作温湿度：-30 ℃~60 ℃，湿度小于95%（无凝结）供电方式：DC：12 V ± 25%，支持防反接保护PoE：802.3af，Class 3电流及功耗：DC：12 V，0.41 A，最大功耗：5 WPoE：802.3af，36 V~57 V，0.18 A~0.11 A，最大功耗：6.5 W电源接口类型：Ø5.5 mm圆口产品尺寸：186.6 × 92.7 × 87.6 mm包装尺寸：235 × 120 × 125 mm设备重量：480 g带包装重量：670 g  |  |
| 2 |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 规格：23AWG六类非屏蔽双绞线标准：UL 444, EIA/TIA 568-B.2和ISO/IEC 11801, IEC61156-5传输：100米范围内≥250MHz条件下的传输要求材料：填充物聚乙烯,护套（PVC）聚氯乙烯电气特性：1-250MHZ输入阻抗100±6Ω，1-250MHZ时延偏离≦45ns/100M,20℃条件下的导线最大直流电阻73.2Ω/KM不平衡直流电阻≦5%结构：导线直径0.565，外直径6.5±0.2mm，绝缘层聚乙烯平均厚度0.28，护套PVC平均厚度0.5±0.05mm性能：最大张力为10KG，工作温度为-20~60℃  |  |
| 3 | 电源线 | 1、名称：电源线 2、配线形式：穿管或桥架内 3、规格：RVV2\*1.0 |  |
| **LED信息发布系统** |
| 1 | LED显示屏 | 显示尺寸面积：4.16m\*2.4m=9.98㎡，整屏分辨率：2236点\*1290点=2884440点。1.采用表贴三合一纯黑灯技术，像素点间距：≤1.86mm，像素密度：≥288906点/㎡。2.成像原理：LED主动式发光，像素组成与排列方式：1R1G1B，竖向线性排列。3.平整度≤0.05mm，亮度：≥1020cd/㎡，0-100%任意可调。4.刷新率：3840Hz，高刷新，支持通过配套控制软件调节刷新率设计选项。5.对比度：≥10000：1，防护等级：IP68。6.亮度均匀性（校正后）：≥99.3%，发光点中心距偏：≤0.9%。7.驱动与控制方式：一体化驱动设计，恒流驱动，动态扫描，同步控制，点点对应8.亮度调节：支持通过配套软件0-100%多级调节，设置亮度定时调节，及通过亮度传感器自动调节（手动/自动/软件任意调节）支持HDR高动态范围图像技术显示。9.低亮高灰：支持软件实现0-100%不同亮度情况下，灰度12-16bits任意设置：100%亮度@16bits，50%亮度@14bits，20%亮度@12bits,同时支持EPWM灰阶控制技术提升低灰视觉效果，0-100%亮度时，灰度8-16bits任意设置；70%亮度时，灰度≥16bits。10.像素点失控（坏点或盲点）率：≤1/100000，无连续失控点。11.可以支持HDR显示，画面延时：≤0.5ms 。12.显示屏拍照等级：≥10bits。屏体正面为黑色哑光处理，反光率小于2%13.超过2周时间没有使用产品，可以通过屏体控制系统来实现除湿模式，即使屏体从10%到100%亮度逐步显示，可以满足除湿效果。14.模组间的相对错位值≤0.1mm，模组间拼缝与间隙≤0.1mm。15.灯珠外层具备透明哑光保护层，采用纳米涂覆技术，阻隔灯珠与外部的接触，材质硬度等级HRC8级，灯珠表面使用无划痕。16.符合IEC 62471：2006标准的光生物安全及蓝光危害评估检测的无危害类要求（豁免级），具备防蓝光护眼模式。防眩光功能：采用黑色防眩光设计。17.UV紫外线：辐照强度：0.76W/㎡.nm@340nm 温度：60℃。冷凝温度：50℃、24循环、288h判定标准：试验后，样品外观无异常，符合5级。 |  |
| 2 | 视频处理器 | 1.单台设备最大规模支持32路高清输入，32路高清输出2.设备可实现任意一路画面的任意比例缩放、漫游、跨屏、叠加、开窗。3.输入输出板卡可热插拔，输入板卡热插拔恢复时间＜8s，输出板卡热插拔恢复时间＜8s。4.开机时间≤10s，启动电源至输出最总画面的时间间隔。5.设备可实现任意一路画面的任意比例缩放、漫游、跨屏、叠加、开窗。★6. 最大单机背板信号处理带宽≥720Gbps，并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的检测报告。★7. 支持视频网络运维管理协议实时监测设备运行状态。对设备异常情况进行报警，并提供国家认可的第三方检验检测机构出具的带有“CMA”或“CNAS”的检测报告。 |  |
| 3 | 电源 | 1、防伪功能 具备logo、产品型号2、外形结构 楞缘及拐角均充分倒圆和磨光3、丝印标示 丝印标示清晰明显，有节能、危险警告、输入输出电压电流、功率、极性指示等标示4、泄漏电流 泄漏电流≤0.25mA5、接地阻抗 外壳与大地阻抗≤10mΩ6、保护功能 输入AC端自带保护盖，且具备过流、断路、短路、过压、欠压、防雷等保护功能7、抗电强度 输入对输出，AC2000V/1min；输入对地，AC1500V/1min；输出对地，AC500V/1min8、平均无故障时间 MTBF≥10000H9、输入电压范围 180VAC～264VAC10、每台电源带6张模组。 |  |
| 4 | 控制卡 | 1.广播型总线数据传输方式，无帧存，实时传输，延时小；2.单卡带载216万像素，采用标准的HDMI2.0数据线，4Gbps超大带宽，标准高清1080P只需一根数据线即可载完，相比传统网线模式提高4倍带载，减少数据线，增加稳定性；3.1路标准HDMI视频接口输入，最大输入分辨率为2080×1040，可自定义EDID;4.1xUSB、2xRS485、蓝牙，多方式和PC通信，设置参数、调节亮度、色温、对比度等，并能在PC端实时查看控制卡的连接和工作状态；5.通过485连接配电柜，判断HDMI输入信号有或无，自动控制配电柜开或关，智能给屏幕上电和关电，无需人员操作，实现智能节电模式；6.2路HDMI信号输出，两路信号不分主、副，可做备份使用，任意一路即可正常工作； |  |
| 5 | 控制软件 | 1. 用于 LED 显示屏控制和播放的专业软件。
2. 支持视频、音频、图像、文字、Flash、Gif 等形式的媒体文件播放;

3.支持 Microsoft office 的 Word、Excel、PPT 显示;支持时钟、计时、天气预报显示;4.支持外部视频信号(TV、AV、S-Video、 复合视频)播放;支持多页面多分区节目编辑;5.软件提供视频切换功能、分区特效，以及三维特效动画。 |  |
| 6 | 管理工作站 | Core/酷睿 i5；内存容量: 8GB；硬盘容量: 1T；显卡类型: 集成显卡；屏幕尺寸: 19.5英寸。 |  |
| 7 | 机柜 | 1、名称：机柜2、技术参数：采用优质冷轧全钢或铝型材制作，表面酸磷化防锈。可拆卸式结构，具有抗干扰措施，不受其它系统的电磁干扰，也不对其它系统产生电磁干扰，厚度450mm，底座高度800mm，底部开门，四周封边。 |  |
| 8 | 壁挂式钢结构 | 定制（4.26m\*2.5m） |  |
| 9 | 装饰包边 | 黑色不锈钢 |  |
| 10 | 通讯线 | 规格：23AWG六类非屏蔽双绞线标准：UL 444, EIA/TIA 568-B.2和ISO/IEC 11801, IEC61156-5传输：100米范围内≥250MHz条件下的传输要求材料：填充物聚乙烯，护套（PVC）聚氯乙烯电气特性：1-250MHZ输入阻抗100±6Ω，1-250MHZ时延偏离≦45ns/100M,20℃条件下的导线最大直流电阻73.2Ω/KM不平衡直流电阻≦5%结构：导线直径0.565，外直径6.5±0.2mm，绝缘层聚乙烯平均厚度0.28，护套PVC平均厚度0.5±0.05mm性能：最大张力为10KG，工作温度为-20~60℃ |  |
| 11 | 电源线 | 1、名称：电源线 2、配线形式：穿管或桥架内 3、规格：YJV3\*4 |  |
| 12 | 智能配电箱 | 具有过压、过流、防雷等保护功能，电脑信号控制，具有多路输出及延时上电功能。 |  |
| **多媒体会议系统** |
| 1 | 一拖四无线会议麦克风 | 四通道接收机 频率范围：640-690MHz．调制方式：宽频FM可调范围：50MHz．信道数目：200信道间隔：250KHz频率稳定度：±0.005%以内．动态范围：100dB．音频回应：80Hz-18KHz(±3dB)．综合信噪比：>105dB．综合失真：≤0.5%．工作温度：-10℃--+40℃．接收机指标 阻击一切干扰．接收机方式：二次变频超外差．中频频率：第一中频：110MHz．第二中频10.7MHz．无线介面：BNC/50Ω．灵敏度：12 dBV (80dBS/N)．灵敏度调节范围：12-32 dBV．杂散抑制：≥75dB．最大输出电平：+10 dBV　　　　　　　　　　　　　　　　　　　　　　　　　　　　　　　　　　　　　　　　　　　　　　　　　　　　　　　　　　　　发射器指标：天线程式：佩挂发射器采用1/4波长鞭状天线,会议麦克风内置螺旋天线输出功率：高功率30mW；低功率3mW杂散抑制：-60dB．供电：两节AA电池．使用时间：30mW时大于10个小时,3mW时大于15小时．正常条件下的工作范围：不低于30米． |  |
| 2 | 专业调音台 | 8个话筒 / 12个线路输入 (8个单声道 + 4个立体声)1.内置24-bit DSP效果器，48KHz采样频率，32种效果模式，断电记忆。CD液晶显示，操作简便；2.输入通道3段均衡，单声道均衡中频参量可调，输出双7段图视均衡； 3.标准双12段电平表，精确显示各种输出电平； 4.多种输出选择：2路左右主混合输出、2路编组输出、2路辅助、2路控制室输出及双轨录音输出，耳机输出； 5.外置大容量电源，48V幻想电源； 6.可配标准安装机架； 7.SMT工艺，进口电位器，推动平滑，性能稳定。 |  |
| 3 | 反馈抑制器 | 24-bit, Σ-△ AD/DA，48kHz采样率最大延时2.7秒（单位：毫秒、米、英尺）用户设置参数记忆功能精确数字输入电平表信号直通功能按键锁定功能2×16 LCD背光显示超高速的自动反馈控制；快捷、安静的调节设置；增加余量及降低本身噪音；准确地识别音乐和反馈信号；以1Hz的分辨率设置滤波点；提供更大的反馈前增益（典型值为提高6-9dB）24bit的数字解析度；三种颜色的LED滤波器显示；每个通道设有12个滤波器；灵活的滤波器控制；自动或人工重新设置活动滤波器；XLR卡侬插座和1/4’线路插座的输入/输出连接；双通道输入/输出 |  |
| 4 | 音箱处理器 | 3个输入/ 6输出的数字信号处理器，精确控制 通过前面板界面上的具体功能按钮，允许快速发送所有控制参数，消除隐藏子菜单。背光2x20特性LCD显示通道和功能设置。相关具体按钮可访问所有音频功能和系统工具。更快捷设置和强大的可视输入/输出路由，EQ，滤波曲线系统，两个USB接口（一个在前面板，另一个在后面板）和RS-232接口可用于Ashly的控制软件（Protea软件）和PC连接。提供一个6英尺的USB-A到USB-B电缆。 |  |
| 5 | 会议音箱 | 模式Crossover Model:2音路全频2-way full range额定功率Power Handling:250W阻抗ominal Impedance:8ohms频率响应Frequency Response:56Hz-20KHz灵敏度Sensitivity:96dB扩散角度Nominal Dispersion：90×70低音Low Frequency:10＂×1高音High Frequency:1.75＂×1 板材Enclosure Material:优质密度板18mm MDF 表面Finish:黑色耐磨粗点喷漆Black rough spraying paint面罩Grille: 黑色网加声学透气棉Black iron net and nylon net 尺寸W×D×H 不小于310×330×485高频号角可90度旋转 |  |
| 6 | 8路电源时序器 | 8路时序器，带电压显示，每路独立控制强有力的系统化装置,具有标准,直通功能,独立的8通道电源输出插座,每个通道的输出容量为30A/220V,配合系统设备进行不同的连接,对整个系统的供电进行时序控制,减少和抑制电网中的各种干扰和浪涌冲击,确保系统设备工作稳定。 |  |
| 7 | 专业会议机柜 | 1.结构：2mm冷轧板柜体；2.通风:顶部配有2个轴流风扇；3.底部进风口表面处理：去油、脱脂、酸洗、磷化、静电喷塑；4.材质：冷轧板；5.载重：静态载重能力大于300Kg；6.尺寸（W×D×H）:600×600×1000mm； |  |
| 8 | 功放 | 额定功率350瓦\*2互调失真(IMD,@Rated Power,8Ω) ≤0.01% 通道分高度(@Rated Power,RL=8Ω,1kHz) ≥75dB 性噪比(S/N Ratio) 105dB ≥阻尼系数(@3Ω,1f=1kHz) 400灵敏度(@Rated Power,8a) 0. 775V输入阻抗 和(Balanced/Unbalanced) 20kΩ(Balanced),LED指示灯 每通道 Protece/ Clip/Signal / Active Protece/ Clip/Signal / Active保护线路 短路保护、过裁保护、软启动、过温、限幅、静音保护 放大电路 Class-AB工作电压 ~AC220V/50Hz 净尺寸(WxHxD) 484x88x450mm  |  |
| 9 | 卡侬公头对卡侬母头音频线 | 卡侬头（公）对卡侬头（母）音频线，标配1.2米 |  |
| **综合布线系统** |
| 1 | 双孔插座面版 | 规格：86 墙上弧型双口面板；材料：所有塑料材料应采用ABS材质耐腐塑料，配有电话和网络标签；适合多类型模块安装。表面带嵌入式图表及标签位置，可识别数据和语音端口，并配有防尘滑门用以保护模块、遮蔽灰尘和污物进入。背面使用交叉加强筋使面部安装后更平整，且具有防误插装置。可以垂直或者45 度安装信息模块，带防尘盖，带电话电脑标记，带有透明标识系统，要求标识条为翻转结构，以方便更换标识条，面板要求与标准RJ45 模块插座配套，可安装各类符合FCC标准的模块；有单口、双口和四口可供选择。 颜色：乳白色 |  |
| 2 | 六类信息模块 | 规格：180度六类RJ45非屏蔽模块插座；标准：TIA/EIA 568B.2-1 及ISO/IEC 11801:2002 Ed2.0或国际通用标准，模块性能指标完全优于现行六类250MHZ标准；拔插寿命：≥ 1500 次；端接寿命：≥250次；端子镀金厚度：≥ 50u˝；端接（压接）：分离式压接，110打线工具安装。可卡接22～24AWG规格的芯线；电气特性：介电强度为1000V 60HZ/1分钟，额定电流为1.5Amp，绝缘电阻最小为200mO，接触电阻为1mO，可在-40°C~70°C环境下工作；设计：为拆装灵活的8PIN模块式插座，其输入、输出线的线规都符合EIA/TIA568标准，拱形金针结构。信息模块具有任选90度或45度安装方式，同时模块即可安装在模块式配线架上又可以安装于工作区域的面板内，具备T568A和T568B两种通用线序，标签清晰标注于模块端接保护帽上，端接保护帽采用扣锁式设计。具有向后兼容性，可向下兼容更低类别的系统。 |  |
| 3 | 六类24口配线架 | 规格：六类24口模块化非屏蔽配线架标准：ISO/IEC 11801 ，TIA/EIA-568-B.2，满足或优于现行的六类传输标准，性能超越六类250MHZ连接硬件指标。具有向后兼容性可向下兼容CAT5e及更低类别的系统。内置模块配线架模块参数及要求需符合标准要求，模块自带防尘门。设计：配线架能直接安装在19英寸标准机架或机柜上，内置螺丝设计，带有透明标识系统，配有加厚型后理线支架，保证弯曲半径和避免线缆挤压，带有便于扎带捆绑孔。提供符合T568A和T568B两种端接标准，可互换色标标签；保证至少1500次插接和250次的重复端接。 |  |
| 4 | 理线架 | 规格：网络理线架单面槽理线架按19英寸机架标准设计，适用于配线架及设备跳线的水平和垂直方向的线缆管理；设计简洁、对于各种线缆提供灵活、有效和安全的管理，使布线系统整洁美观，提供24个管理环；采用滑槽式封闭结构，全金属材质，管理跳线数≥50，满足跳线或交叉线弯曲半径的合理性。 |  |
| 5 |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 规格：23AWG六类非屏蔽双绞线标准：UL 444, EIA/TIA 568-B.2和ISO/IEC 11801, IEC61156-5传输：100米范围内≥250MHz条件下的传输要求材料：填充物聚乙烯提供出色的十字隔离防串扰隔离技术从而保障良好的传输性能,护套（PVC）聚氯乙烯电气特性：1-250MHZ输入阻抗100±6Ω，1-250MHZ时延偏离≦45ns/100M,20℃条件下的导线最大直流电阻73.2Ω/KM不平衡直流电阻≦5%结构：导线直径0.565，外直径6.5±0.2mm，绝缘层聚乙烯平均厚度0.28，护套PVC平均厚度0.5±0.05mm性能：最大张力为10KG，工作温度为-20~60℃ |  |
| 6 | 六类RJ45跳线 | 规格：2米六类 UTP 4对标准RJ45至RJ45跳线，PVC护套，符合UL防火标准；标准：符合ANSI/TIA/EIA 568B.2-1、ISO/IEC 11801第二版、EN50173-1第二版标准，跳线性能指标完全优于现行六类250MHZ标准；跳线内部7\*0.2多芯软线结构；跳线尾部采用模具注塑的尾套，RJ45头、护套、线缆一体化，确保多次插拔，以保证产品可靠性。 |  |
| 7 | 安装底盒 | 1.名称:安装底盒2.规格:86型3.安装形式:安装 |  |
| 8 | 电线管 | 1.名称:弱电配管 2.规格:JDG203.配置形式:暗敷 |  |
| **其他** |
| 1 | 辅材 | 项目施工中所需的辅材 |  |
| 2 | 安装调试费 | 项目软硬件施工调试费 |  |

**▲注：本次采购的产品中 LED显示屏 属于政府强制采购节能产品，投标供应商必须选用符合要求的产品并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五、其他要求**

1.质保期及售后服务内容

1.1投标产品提供不少于1年质保，并提供软件升级迭代服务（不包含功能开发工作），质保期自验收合格次日起计算，质保期严格按照国家三包规定执行。

1.2投标人应明确承诺售后服务各项内容和措施，提供详细的服务地点、联系人、电话等有关资料。

1.3在质保期内，软件的维护和升级发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供应商承担。质保期满后只收取维护及升级的成本费。

1.4提供电话技术支持服务要求：7\*24小时。

1.5运维响应：提供工作时间运维响应时间应在1小时以内，非工作时间运维响应时间在2小时以内；如有问题，需将在接到运维请求后的4个小时以内赶到用户现场。

1.6现场技术服务方式：如应用软件系统出现重大故障导致业务中止时，需将派技术人员运程协助采购人技术、业务人员一起对故障进行分析，提出解决方案，在征得使用方同意后对故障进行处理和排除。

1.7远程维护方式：需提供电话、电子邮件、传真或远程访问等方式进行系统故障的处理、技术支持、咨询服务等工作。

2.售后日常服务

2.1提供现场指导：如对可能出现的故障提出解决预案及系统功能改进等方面的技术咨询工作。

2.2在现场对使用方进行设备使用操作及相关技术方面的培训。

3.项目培训要求

3.1中标供应商应提供培训服务具体内容及方式、培训时间、培训地点、培训课程计划、培训人员配备情况等信息。

3.2在项目的实施开展中，对采购人进行现场集中专业培训，增强相关人员的理论知识和实际操作水平。提供不少于10个工作日培训时长，由相关行业资深专家授课，使主要使用者达到熟练操作相关业务功能，有能力独立分析问题、处理较简单的系统故障，能完成相关智能化设备基本参数配置的水平。

4.知识产权

4.1中标供应商声明并承诺向采购人提供的产品及服务等合法有效，且并未直接或间接侵害采购人或第三人任何知识产权，采购人有合法使用本合同所有产品的权利，后续不得增收任何费用。

4.2若中标供应商交付的软件涉及使用中标供应商已有知识产权，中标供应商无偿授权许可采购人及采购人授权用户使用。

4.3若有任何知识产权争议，中标供应商承担所有法律责任。中标供应商同意负责所有关于知识产权争议的协商、和解谈判、抗辩与防卫行为，并赔偿及负担采购人因第三人主张知识产权争议衍生之所受损害及所支付所有费用。

5.集成要求

5.1本招标项目对每项硬件集成均要求包括上门服务，即中标供应商在设备交付后应在采购人指定的时间、地点安排专业人员进行现场安装和调试。所提供产品应与采购人现有环境无缝平滑对接，对于用户为交钥匙工程，对接费用全部由供应商承担，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5.2制定完整的项目集成实施及服务方案，包括设备到货安装、调试，说明项目的实施计划、实施过程及流程、质量控制措施、项目保障措施、项目完成后交付的成果文档以及其它认为需要说明的内容。

5.3完成设备的到货、安装、配置、调试等工作，至少包含以下内容：

（1）提供原厂的设备安装、上电、测试、初始化、配置规划等服务，需满足客户环境的实际需求。

（2）中标供应商需确保新购设备或许可，能与采购人现有环境兼容，并满足项目功能需求。

（3）项目集成实施所涉及的所有网线、光纤线、模块等相关辅料及配件由中标供应商提供，采购人无需另外支付任何费用。

6.验收

6.1初验：设备到货、安装、上电调测完成之后开始初验准备工作，双方须按技术需求对设备逐个进行全面的技术指标和功能验收，并作详细记录，确认无误后双方共同签署系统初验报告。如设备指标未达到中标供应商投标文件承诺，中标供应商应在一个月内进行整改或换货，再次验收仍达不到承诺的，验收不予通过的，采购人有权上报相关部门处理，并保留追究中标供应商违约责任的权利。

6.2终验：完成设备安装、配置、实现业务端访问正常等工作后，对环境进行可靠性测试，验证功能、性能等，进行1个月的试运行。若完全实现项目技术性能要求，无质量差错，按采购人要求提供全部验收材料，方可进行最终验收，并由双方签署最终验收文件。

7.包装运输

7.1所有设备均应适当保护，设备和部件必须包装完好，送至现场完成检查工作后，须更换被损坏和有缺陷的设备，直至安装调试完成为止。

7.2中标供应商应该与设备生产厂家联系安排设备的运送时间以使设备达到现场后能予以尽快的安装而尽可能地减少在现场的存放时间。

**六、商务要求表**

|  |  |
| --- | --- |
| 交货时间及地点 | 交货时间：接到采购人进场通知之日起45天内完成。交货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
| 履约保证金 | 合同金额的1% |
| 报价要求 | 1.本次采购，供应商以本清单为依据进行投标报价。本项目安装所需的线缆及安装辅材、配件等采用包干方式，不论招标文件清单中所列的数量是否准确，项目实施过程中合同单价不予调整，供应商应现场勘察，以求得准确的报价依据，供应商自行承担报价风险。2.供应商应将项目实施过程中涉及破除和修复工作所需的费用充分考虑在报价内，并承担报价风险。 |
| 付款方式 | 项目到货后支付至合同价的40%，终验通过后支付至合同价的80%，审计结算后支付至审定价的100%。 |

**第四部分****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评分内容 | 评标标准 | 权值 | 主观分/客观分属性 | 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 |
| 1 | 投标人实力 | 投标人具有质量管理体系认证、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的，以上证书每提供一个得0.5分，最高得2分。 | 2 | 客观 |  |
| 2 | 投标产品质量 | 投标人或所投产品厂家具有“智慧办案区管理软件”软件著作权证书和“人脸、指纹门禁授权控制软件”软件著作权证书，每具有一个得2分，最高分得4分。 | 4 | 客观 |  |
| 3 | 投标人业绩 | 自2021年1月1日起，投标人具有同类项目业绩的，每个得1分，最高得3分。（提供合同复印件、验收报告并加盖公章） | 3 | 客观 |  |
| 4 | 技术参数 | 1.“▲”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任何一项实质性指标低于招标需求，将作无效标处理。2.“★”系关键技术指标，指标负偏离或不能提供所要求的证明材料的，每项扣2分；非“★”的指标要求为一般性技术指标，每负偏离一项扣1分。“★”项参数不满足的优先扣分，共15分，扣完为止。 | 15 | 客观 |  |
| 5 | 实施方案 | 根据投标人对项目的理解情况，方案的可行性、合理性、科学性、先进性等进行评分：1.总体设计（0-4分）；2.测试、试运行和验收（0-4分）；3.项目实施规划（0-2分）；4.组织施工和安装调试（0-2分）；5.进度计划及保障措施（0-4分）。 | 16 | 主观 |  |
| 6 | 售后保障 | 根据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措施和售后服务方案进行评分：1.服务人员的配备和技术力量（0-2分）；2.售后机构完善程度、响应时间和程度、解决问题的能力（0-2分）。 | 4 | 主观 |  |
| 7 | 培训方案 |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培训方案进行评分，内容包括但不限于培训目标、培训对象、培训内容、培训计划、培训保障、培训流程的合理性（0-4分）。 | 4 | 主观 |  |
| 8 | 功能演示 | 投标人提供拟投入本项目中软件具体功能演示，根据现场演示材料，各个系统的完整性、合理性进行综合评审（注：各供应商自行录制讲解视频，不接受ppt演示（含讲解原声），并制作成MP4、AVI、WMV等常规格式后存入U盘，不提供不得分。）针对本项目中的智慧办案区管理系统进行功能演示：(1)管理员首页功能:可实时展示登记室、安全检查室、询问室、候问室容量以及使用情况，并且系统能够查看各功能室实时视频，并能在线通过切换房间或者摄像头的形式进行切换视频画面（0-4分）；(2)办案区预约功能：支持通过PC进行办案区使用预约，支持预约时，需要说明案件和人员基本信息，并在系统中记录（0-4分）；(3)预约管理：可查看预约信息、审核预约信息、编辑预约信息、提交预约信息、取消预约登记（0-4分）。 | 12 | 主观 |  |
| 9 | 实施团队 | 项目负责人具有计算机软件高级工程师的得1.5分，具有软件系统分析员专业资格认证的得1.5分，本项最高得3分。注：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投标人所属社保部门出具的项目负责人社保缴费证明。 | 3 | 客观 |  |
| 项目组成人员（项目负责人除外）具有软件设计师、计算机软件程序员、信息技术中级工程师、电子工程高级工程师、系统集成项目管理工程师、通信工程师、CISP证书的，每提供1项证书得1分，最高得7分。注：以上同一人员不可多次计分，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单位公章）及本项目招标公告发布之日起投标人所属社保部门出具的项目组成员社保缴费证明。 | 7 | 主观 |  |
| 10 | 报价部分（30分） | 有效投标报价的最低价作为评标基准价，其最低报价为满分；按［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投标报价）\*权重］的计算公式计算。评标过程中，不得去掉报价中的最高报价和最低报价。 | 30 | / |  |

\***备注：上述内容缺项不得分，投标人编制投标文件（商务技术文件部分）时，建议按此目录（序号和内容）提供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一、评标方法**

**1.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综合评分法，是指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中标候选人的评标方法。

**二、评标标准**

**2.评标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三、评标程序**

**3.1符合性审查。**评标委员会应当对符合资格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的，投标无效。

**3.2 比较与评价。**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进行商务和技术评估，综合比较与评价。

**3.3汇总商务技术得分。**评标委员会各成员应当独立对每个投标人的商务和技术文件进行评价，并汇总商务技术得分情况。

**3.4报价评审。**

3.4.1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3.4.1.1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3.4.1.2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3.4.1.3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4.1.4总价金额与按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3.4.1.5同时出现两种以上不一致的，按照3.4.1规定的顺序修正。修正后的报价按照财政部第87号令《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第五十一条第二款的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3.4.2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投标无效。

3.4.3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投标无效。

3.4.4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3.4.5对于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以及预留份额政府采购货物项目中的非预留部分标项，对小型和微型企业的投标报价给予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接受大中型企业与小微企业组成联合体或者允许大中型企业向一家或者多家小微企业分包的政府采购货物项目，对于联合协议或者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或者大中型企业的报价给予6%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加评审。组成联合体或者接受分包的小微企业与联合体内其他企业、分包企业之间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享受价格扣除优惠政策。

**3.5排序与推荐。**采用综合评分法的，评标结果按评审后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并列。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全部实质性要求，且按照评审因素的量化指标评审得分最高的投标人为排名第一的中标候选人。

多家投标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的该产品或者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采取随机抽取方式确定，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3.6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四、评标中的其他事项**

**4.1投标人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对于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需要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的，评标委员会和投标人通过电子交易平台交换数据电文，投标人提交使用电子签名的相关数据电文或通过平台上传加盖公章的扫描件。给予投标人提交澄清、说明或补正的时间不得少于半小时，投标人已经明确表示澄清说明或补正完毕的除外。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4.2投标无效。**有下列情况之一的，投标无效：

4.2.1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的（投标人未提供有效的资格文件的，视为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资格要求）；

4.2.2投标文件未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的；

4.2.3采购人拟采购的产品属于政府强制采购的节能产品品目清单范围的，投标人相应的投标产品未获得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的；

4.2.4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4.2.5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的；

4.2.6投标文件出现不是唯一的、有选择性投标报价的;

4.2.7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4.2.8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未能按要求提供书面说明或者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4.2.9投标人对根据修正原则修正后的报价不确认的；

4.2.10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投标的；

4.2.11投标人有恶意串通、妨碍其他投标人的竞争行为、损害采购人或者其他投标人的合法权益情形的；

4.2.12投标人仅提交备份投标文件，未在电子交易平台传输递交投标文件的，投标无效；

## 4.2.13投标文件不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的；

4.2.14法律、法规、规章（适用本市的）及省级以上规范性文件（适用本市的）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5.废标。**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之规定，在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5.1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5.2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5.3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5.4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废标后，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废标理由通知所有投标人。

**6.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评标委员会发现招标文件存在歧义、重大缺陷导致评标工作无法进行，或者招标文件内容违反国家有关强制性规定的，将停止评标工作，并与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沟通并作书面记录。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确认后，将修改招标文件，重新组织采购活动。

**7.重新开展采购。**有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一条、第七十二条规定的违法行为之一，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成交结果的，依照下列规定处理：

7.1未确定中标供应商的，终止本次政府采购活动，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2已确定中标供应商但尚未签订政府采购合同的，中标结果无效，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3政府采购合同已签订但尚未履行的，撤销合同，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没有合格的中标候选人的，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

7.4政府采购合同已经履行，给采购人、供应商造成损失的，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7.5政府采购当事人有其他违反政府采购法或者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行为，经改正后仍然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或者依法被认定为中标无效的，依照7.1-7.4规定处理。

**第五部分 拟签订的合同文本**

合同编号：

**政府采购合同参考范本**

**（货物类）**

第一部分 合同书

|  |
| --- |
| 项目名称： |
| 甲 方：  |
| 乙 方：*（中标人名称）*  |
| 签 订 地：  |
|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

 年 月 日， （采购人） 以 （政府采购方式） 对 （项目名称） 项目进行了采购。经 （相关评定主体名称） 评定， （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名称） 为该项目中标或者成交供应商。现于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30个工作日内，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签订本合同。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相关法律法规之规定，按照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经 （采购人） (以下简称：甲方)和 （中或者成交标供应商名称） (以下简称：乙方)协商一致，约定以下合同条款，以兹共同遵守、全面履行。

### 1.1 合同组成部分

下列文件为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并构成一个整体，需综合解释、相互补充。如果下列文件内容出现不一致的情形，那么在保证按照采购文件确定的事项的前提下，组成本合同的多个文件的优先适用顺序如下：

1.1.1 本合同及其补充合同、变更协议；

1.1.2 中标或者成交通知书；

1.1.3 投标或者响应文件（含澄清或者说明文件）；

1.1.4 采购文件（含澄清或者修改文件）；

1.1.5 其他相关采购文件。

### 1.2 货物

1.2.1 货物名称、品牌、规格型号、花色： ；

1.2.2 货物数量： ；

1.2.3 货物质量：　　　　　　　　　 　 ；

### 1.3 价款

本合同总价（含税）为：￥ 元（大写： 元人民币）。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序号 | 分项名称 | 分项价格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1.4履约保证金

乙方 （是/否）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若需要支付履约保证金的，则：

1.4.1 履约保证金的比例为合同金额的 %；

1.4.2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 1.4.3 如果乙方不履行合同，履约保证金不予退还；如果乙方未能按合同约定全面履行义务，那么甲方有权从履约保证金中取得补偿或赔偿，同时不影响甲方要求乙方承担合同约定的超过履约保证金的违约责任的权利；

1.4.4 甲方在项目验收结束后及时退还履约保证金。甲方在项目通过验收之日起 个工作日内将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乙方，逾期退还的，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退还一日的应退还而未退还金额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履约保证金的 20 %。

### 1.5预付款

甲方 （是/否）需要支付预付款。若需要支付预付款的，则：

1.5.1 预付款比例、支付方式、时间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2 预付款的扣回方式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5.3 预付款的担保措施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 1.6资金支付

1.6.1 甲方应严格履行合同，及时组织验收，验收合格后及时将合同款支付完毕。对于满足合同约定支付条件的，甲方自收到发票后5个工作日内将资金支付到合同约定的乙方账户，有条件的甲方可以即时支付。甲方不得以机构变动、人员更替、政策调整、单位放假等为由延迟付款。

1.6.2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 1.7 货物交付期限、地点和方式

1.7.1 交付期限：详见 ***合同专用条款*** ；

1.7.2 交付地点： ***合同专用条款*** ；

1.7.3 交付方式： ***合同专用条款*** 。

### 1.8 违约责任

1.8.1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乙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期限、地点和方式交付货物，那么甲方可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交付货物一日的应交付而未交付货物价格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交付货物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甲方有权在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乙方解除本合同；

1.8.2 除不可抗力外，如果甲方没有按照本合同约定的付款方式付款，那么乙方可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违约金按每迟延付款一日的应付而未付款的 0.05 %计算，最高限额为本合同总价的 20 %；迟延付款的违约金计算数额达到前述最高限额之日起，乙方有权在要求甲方支付违约金的同时，书面通知甲方解除本合同；

1.8.3 除不可抗力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其他主要义务，经催告后在合理期限内仍未履行的，或者任何一方有其他违约行为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或者任何一方有腐败行为（即：提供或给予或接受或索取任何财物或其他好处或者采取其他不正当手段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或者欺诈行为（即：以谎报事实或者隐瞒真相的方法来影响对方当事人在合同签订、履行过程中的行为）的，对方当事人可以书面通知违约方解除本合同；

1.8.4 除前述约定外，任何一方未能履行本合同约定的义务，对方当事人均有权要求继续履行、采取补救措施或者赔偿损失等，且对方当事人行使的任何权利救济方式均不视为其放弃了其他法定或者约定的权利救济方式；

1.8.5 如果出现政府采购监督管理部门在处理投诉事项期间，书面通知甲方暂停采购活动的情形，或者询问或质疑事项可能影响中标或者成交结果的，导致甲方中止履行合同的情形，均不视为甲方违约。

1.8.6 违约责任 ***合同专用条款*** 另有约定的，从其约定。

### 1.9 合同争议的解决

本合同履行过程中发生的任何争议，双方当事人均可通过和解或者调解解决；不愿和解、调解或者和解、调解不成的，可以选择以下第 1.9.2 条款规定的方式解决：

1.9.1 将争议提交 ***合同专用条款*** 仲裁委员会依申请仲裁时其现行有效的仲裁规则裁决；

1.9.2 向 ***合同专用条款*** 人民法院起诉。

### 2.0 合同生效

本合同自双方当事人盖章签字时生效。

**甲方**：  **乙方**：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或身份证号码：

住所： 住所：

法定代表人或 法定代表人或

授权代表（签字）： 授权代表（签字）:

联系人： 联系人：

约定送达地址： 约定送达地址：

邮政编码： 邮政编码：

电话: 电话:

传真: 传真:

电子邮箱： 电子邮箱：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开户名称： 开户名称：

开户账号： 开户账号：

第二部分 合同一般条款

### 2.1 定义

本合同中的下列词语应按以下内容进行解释：

2.1.1 “合同”系指采购人和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订的载明双方当事人所达成的协议，并包括所有的附件、附录和构成合同的其他文件。

2.1.2 “合同价”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中标或成交供应商在完全履行合同义务后，采购人应支付给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的价格。

2.1.3 “货物”系指中标或成交供应商根据合同约定应向采购人交付的一切各种形态和种类的物品，包括原材料、燃料、设备、机械、仪表、备件、计算机软件、产品等，并包括工具、手册等其他相关资料。

2.1.4 “甲方”系指与中标或成交供应商签署合同的采购人；采购人委托采购代理机构代表其与乙方签订合同的，采购人的授权委托书作为合同附件。

2.1.5 “乙方”系指根据合同约定交付货物的中标或成交供应商；两个以上的自然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供应商的身份共同参加政府采购的，联合体各方均应为乙方或者与乙方相同地位的合同当事人，并就合同约定的事项对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6 “现场”系指合同约定货物将要运至或者安装的地点。

### 2.2 技术规范

货物所应遵守的技术规范应与采购文件规定的技术规范和技术规范附件(如果有的话)及其技术规范偏差表(如果被甲方接受的话)相一致；如果采购文件中没有技术规范的相应说明，那么应以国家有关部门最新颁布的相应标准和规范为准。

### 2.3 知识产权

2.3.1 乙方应保证甲方在使用该货物或其任何一部分时不受任何第三方提出的侵犯其著作权、商标权、专利权等知识产权方面的起诉；如果任何第三方提出侵权指控，那么乙方须与该第三方交涉并承担由此发生的一切责任、费用和赔偿，乙方还应及时澄清相关信息，使甲方声誉免受损害，甲方保留追责的权利。

2.3.2 具有知识产权的计算机软件等货物的知识产权归属，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4 包装和装运

2.4.1 除***合同专用条款***另有约定外,乙方交付的全部货物,均应采用本行业通用的方式进行包装，没有通用方式的，应当采取足以保护货物的包装方式，且该包装应符合国家有关包装的法律、法规的规定。如有必要，包装应适用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和防粗暴装卸，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现场。由于包装不善所引起的货物锈蚀、损坏和损失等一切风险均由乙方承担。

2.4.2 乙方提供产品及相关快递服务的具体包装要求应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并作为履约验收的内容，必要时甲方可以要求乙方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2.4.3 装运货物的要求和通知，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5 履约检查和问题反馈

2.5.1 甲方有权在其认为必要时，对乙方是否能够按照合同约定交付货物进行履约检查，以确保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能够依约满足甲方之项目需求，但不得因履约检查妨碍乙方的正常工作，乙方应予积极配合；

2.5.2 合同履行期间，甲方有权将履行过程中出现的问题反馈给乙方，双方当事人应以书面形式约定需要完善和改进的内容。

### 2.6 技术资料和保密义务

2.6.1 乙方有权依据合同约定和项目需要，向甲方了解有关情况，调阅有关资料等，甲方应予积极配合；

2.6.2 乙方有义务妥善保管和保护由甲方提供的前款信息和资料等；

2.6.3 除非依照法律规定或者对方当事人的书面同意，任何一方均应保证不向任何第三方提供或披露有关合同的或者履行合同过程中知悉的对方当事人任何未公开的信息和资料，包括但不限于技术情报、技术资料、商业秘密和商业信息等，并采取一切合理和必要措施和方式防止任何第三方接触到对方当事人的上述保密信息和资料。

### 2.7 质量保证

2.7.1 乙方应建立和完善履行合同的内部质量保证体系，并提供相关内部规章制度给甲方，以便甲方进行监督检查；

2.7.2 乙方应保证履行合同的人员数量和素质、软件和硬件设备的配置、场地、环境和设施等满足全面履行合同的要求，并应接受甲方的监督检查。

### 2.8 货物的风险负担

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负担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9 延迟交货

甲乙双方签订合同后，乙方应按照合同约定履行合同义务，除不可抗力外，乙方不得延迟交货。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如果因不可抗力，乙方遇到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情况，应及时以书面形式将不能按时交付货物的理由、预期延误时间通知甲方；甲方收到乙方通知后，认为其理由正当的，可以书面形式酌情同意乙方可以延长交货的具体时间。

### 2.10 合同变更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1 合同转让和分包

2.11.1 合同的权利义务依法不得转让，但经甲方同意，乙方可以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即：依法可以将合同项下的部分非主体、非关键性工作分包给他人完成，接受分包的人应当具备相应的资格条件，并不得再次分包，且乙方应就分包项目向甲方负责，并与分包供应商就分包项目向甲方承担连带责任。

2.11.2 乙方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甲方可直接向分包供应商支付款项。

### 2.12 不可抗力

2.12.1 如果任何一方遭遇法律规定的不可抗力，致使合同履行受阻时，履行合同的期限应予延长，延长的期限应相当于不可抗力所影响的时间；

2.12.2 因不可抗力致使不能实现合同目的的，当事人可以解除合同；

2.12.3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2.12.4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2.13 税费

与合同有关的一切税费，均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的相关规定缴纳。

### 2.14 乙方破产

如果乙方破产导致合同无法履行时，甲方可以书面形式通知乙方终止合同且不给予乙方任何补偿和赔偿，但合同的终止不损害或不影响甲方已经采取或将要采取的任何要求乙方支付违约金、赔偿损失等的行动或补救措施的权利。

### 2.15 合同中止、终止

2.15.1 双方当事人不得擅自中止或者终止合同；

2.15.2 合同继续履行将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的，双方当事人应当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当事人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 2.16 检验和验收

2.16.1 货物交付前，乙方应对货物的质量、数量等方面进行详细、全面的检验，并向甲方出具证明货物符合合同约定的文件；货物交付时，甲方在***合同专用条款***约定时间内组织验收，并可依法邀请相关方参加，验收应出具验收书。

2.16.2 合同期满或者履行完毕后，甲方有权组织（包括依法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参加）对乙方履约的验收，即：按照合同约定的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组织对每一项技术、服务、安全标准的履约情况的验收，并出具验收书。

2.16.3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详见***合同专用条款***。

### 2.17 通知和送达

2.17.1 任何一方因履行合同而以合同第一部分尾部所列明的传真或电子邮件发出的所有通知、文件、材料，均视为已向对方当事人送达；任何一方变更上述送达方式或者地址的，应于3个工作日内书面通知对方当事人，在对方当事人收到有关变更通知之前，变更前的约定送达方式或者地址仍视为有效。

2.17.2 以当面交付方式送达的，交付之时视为送达；以电子邮件方式送达的，发出电子邮件之时视为送达；以传真方式送达的，发出传真之时视为送达；以邮寄方式送达的，邮件挂号寄出或者交邮之日之次日视为送达。

### 2.18 计量单位

### 除技术规范中另有规定外,合同的计量单位均使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 2.19 合同使用的文字和适用的法律

2.19.1 合同使用汉语书就、变更和解释；

2.19.2 合同适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律。

### 2.20 合同份数

合同份数按 ***合同专用条款*** 规定，每份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第三部分 合同专用条款

本部分是对前两部分的补充和修改，如果前两部分和本部分的约定不一致，应以本部分的约定为准。本部分的条款号应与前两部分的条款号保持对应；与前两部分无对应关系的内容可另行编制条款号。

|  |  |
| --- | --- |
| 条款号 | 约定内容 |
| 1.4.2 | 履约保证金支付方式：支票、汇票、本票、转账或者金融机构、担保机构出具的保函等形式提交 |
| 1.6.2 | 资金支付的方式、时间和条件：项目到货后支付至合同价的40%，终验通过后支付至合同价的80%，审计结算后支付至审定价的100%。 |
| 1.7.1 | 交付期限：接到采购人进场通知之日起45天内完成。 |
| 1.7.2 | 交付地点：甲方指定地点 |
| 1.7.3 | 交付方式：由乙方负责运输至甲方指定地点现场交货，并安装调试完毕。安装调试完毕交付甲方前发生的风险均由乙方负责 |
| 1.8.6 | 违约责任特殊约定： /  |
| 1.9.1 | 仲裁委员会名称： /  |
| 1.9.2 | 起诉机构：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 |
| 2.3.2 | 技术成果的归属和收益： /  |
| 2.4.1 | 包装要求： /  |
| 2.4.3 | 装运要求：以甲方约定为准 |
| 2.8 | 货物的风险负担：货物或者在途货物或者交付给第一承运人后的货物毁损、灭失的风险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并赔偿甲方损失 |
| 2.12.3 | 因不可抗力致使合同有变更必要的，双方当事人应在3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变更合同 |
| 2.12.4 | 受不可抗力影响的一方在不可抗力发生后，应在1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通知对方当事人，并在3个工作日约定时间内，将有关部门出具的证明文件送达对方当事人 |
| 2.16.1 | 安装调试完成且试运行1个月且无质量问题，甲方组织验收 |
| 2.16.3 | 检验和验收标准、程序等具体内容以及前述验收书的效力：采用本行业通用标准 |
| 2.20 | 合同份数：一式肆份，双方各执贰份 |

**第六部分 应提交的有关格式范例**

**资格文件部分**

**目录**

（1）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页码）

（2）联合协议…………………………………………………………………（页码）

（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页码）

（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页码）

**一、 符合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应当具备的一般条件的承诺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与（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活动，郑重承诺：

（一）具备《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规定的条件：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具有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三）不存在以下情况：

1、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

2、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后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的。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二、联合协议（如果有）**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三、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选择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A**.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小微企业）承接的，提供相应的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B.**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提供联合协议（附件5）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与其他中小企业组成联合体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无需提供联合协议。

**C.**要求合同分包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和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招标公告载明的比例；如果供应商本身提供所有标的均由中小企业承接的，并相应达到了前述比例要求，视同符合了资格条件，无需再向中小企业分包，无需提供分包意向协议。

**四、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根据招标公告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提供相应的材料；未要求的，无需提供。]

**商务技术文件部分**

**目录**

（1）投标函…………………………………………………………………………（页码）

（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页码）

（3）分包意向协议…………………………………………………………………（页码）

（4）符合性审查资料………………………………………………………………（页码）

（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页码）

（6）投标标的清单…………………………………………………………………（页码）

（7）商务技术偏离表………………………………………………………………（页码）

（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页码）

**一、投标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招标的有关活动，并对此项目进行投标。为此：

1、我方承诺投标有效期从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之日起 天（不少于90天），本投标文件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均具有约束力。

2、我方的投标文件包括以下内容：

2.1资格文件：

2.1.1承诺函；

2.1.2联合协议（如果有）；

2.1.3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如果有）；

2.1.4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如果有）。

2.2商务技术文件：

2.2.1投标函；

2.2.2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身份证明；

2.2.3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2.2.4符合性审查资料；

2.2.5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2.2.6投标标的清单；

2.2.7商务技术偏离表；

2.2.8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2.3报价文件

2.3.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2.3.3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招标公告中明确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此处可不提供）；

3、我方承诺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我方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4、如我方中标，我方承诺：

4.1在收到中标通知书后，在中标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4.2在签订合同时不向你方提出附加条件；

4.3按照招标文件要求提交履约保证金；

4.4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合同规定的全部义务。

5、其他补充说明: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二、授权委托书或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自然人本人）身份证明**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非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签发日期： 年 月 日

**授权委托书（适用于联合体投标）**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现委托 （姓名）为我方代理人（身份证号码： ，手机： ），以我方名义处理（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政府采购投标的一切事项，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托期限：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特此告知。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自然人本人的身份证明（适用于法定代表人、单位负责人或者自然人本人代表投标人参加投标）**

身份证件扫描件：

|  |  |
| --- | --- |
| 正面：  | 反面：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三、分包意向协议（如果有）**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附件6）；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四、符合性审查资料**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实质性要求 | 需要提供的符合性审查资料 | 投标文件中的页码位置 |
| 1 | 投标文件按照招标文件要求签署、盖章。 | 需要使用电子签名或者签字盖章的投标文件的组成部分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2 | 投标文件中承诺的投标有效期不少于招标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 | 投标函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 3 | 投标文件满足招标文件的其它实质性要求。 | 招标文件其它实质性要求相应的材料（“▲”系指实质性要求条款，招标文件无其它实质性要求的，无需提供） | 见投标文件第 页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五、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

[按招标文件第四部分评标办法前附表中“投标文件中评标标准相应的商务技术资料目录”提供资料。]

**六、投标标的清单**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名称 | 服务范围 | 服务要求 | 服务时间 | 服务标准 | 备注（如果有） |
| 1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七、商务技术偏离表**

|  |  |  |  |
| --- | --- | --- | --- |
| 序号 | 招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投标文件章节及具体内容 | 偏离说明 |
| 1 |  |  |  |
| 2 |  |  |  |
| …… |  |  |  |

**投标人保证：除商务技术偏离表列出的偏离外，投标人响应招标文件的全部要求。**

##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八、政府采购供应商廉洁自律承诺书**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单位响应你单位项目招标要求参加投标。在这次投标过程中和中标后，我们将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要求，并郑重承诺：

一、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赠送礼金礼物、有价证券、回扣以及中介费、介绍费、咨询费等好处费；

二、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报销应由你方单位或个人支付的费用；

三、不向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提供有可能影响公正的宴请和健身娱乐等活动；

四、不为项目有关人员及部门出国（境）、旅游等提供方便；

五、不为项目有关人员个人装修住房、婚丧嫁娶、配偶子女工作安排等提供好处；

六、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

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法律法规，诚实守信，合法经营，坚决抵制各种违法违纪行为。

如违反上述承诺，你单位有权立即取消我单位投标、中标或在建项目的建设资格，有权拒绝我单位在一定时期内进入你单位进行项目建设或其他经营活动，并通报市财政局。由此引起的相应损失均由我单位承担。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报价文件部分**

**目录**

（1）开标一览表（报价表）………………………………………………………（页码）

（2）中小企业声明函………………………………………………………………（页码）

一、开标一览表（报价表）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按你方招标文件要求，我们，本投标文件签字方，谨此向你方发出要约如下：如你方接受本投标，我方承诺按照如下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价格完成（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实施。

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单位均为人民币元)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序号 | 产品名称（采购标的） | 产品品牌（如有） | 产品型号（如有） | 数量 | 单价（元） | 小计（元） | 质保期（年） | 备注（如有） |
| 1 |  |  |  |  |  |  |  |  |
| 2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投标报价（小写） |  |
| 投标报价（大写） |  |

**注：**

1、投标人需按本表格式填写，**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投标无效。**

2、有关本项目实施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均计入报价。**采购人将以合同形式有偿取得货物或服务，不接受投标人给予的赠品、回扣或者与采购无关的其他商品、服务**，**不得出现“0元”“免费赠送”等形式的无偿报价，否则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采购内容未包含在《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名称栏中，投标人不能作出合理解释的，视为投标文件含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投标无效。**

3、特别提示：采购代理机构将对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中标供应商名称、地址和中标金额，主要中标标的名称、服务范围、服务要求、服务时间、服务标准等予以公示。

4、符合招标文件中列明的可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的投标人，请填写中小企业声明函。注：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等国家有关规定追究相应责任。

二、中小企业声明函（如果有）

[招标公告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为“无”即本项目或标项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时，符合《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拟享受价格扣除政策的，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附件7）。]

# 附件

**附件1：**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 （采购人） 单位的 （项目名称） 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 期：

**附件2：质疑函范本及制作说明**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3：投诉书范本及制作说明**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被投诉人1：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2

……

相关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 年 月 日,向 提出质疑，质疑事项为：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 年 月 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投诉事项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照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附件4：业务专用章使用说明函**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

我方 (投标人全称)是中华人民共和国依法登记注册的合法企业，在参加你方组织的（项目名称）项目【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活动中作如下说明：我方所使用的“XX专用章”与法定名称章具有同等的法律效力，对使用“XX专用章”的行为予以完全承认，并愿意承担相应责任。

特此说明。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

 日期： 年 月 日

附：

投标单位法定名称章（印模） 投标单位“XX专用章”（印模）

**附件5：联合协议**

[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提供联合协议；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或者投标人不以联合体形式投标的，则不需要提供。]

（联合体所有成员名称）自愿组成一个联合体，以一个投标人的身份参加（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投标。

一、各方一致决定，（某联合体成员名称）为联合体牵头人，代表所有联合体成员负责投标和合同实施阶段的主办、协调工作。

二、所有联合体成员各方签署授权书，授权书载明的授权代表根据招标文件规定及投标内容而对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所作的任何合法承诺，包括书面澄清及相应等均对联合投标各方产生约束力。

三、本次联合投标中，分工如下：

（联合体成员1）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联合体成员2）承担的工作和义务为： ；

……

四、联合体成员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联合体成员X,……）提供的全部货物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接受联合体投标的，联合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联合体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以联合体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联合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五、如果中标，联合体各成员方共同与采购人签订合同，并就采购合同约定的事项对采购人承担连带责任。

六、有关本次联合投标的其他事宜：

1、联合体各方不再单独参加或者与其他供应商另外组成联合体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2、联合体中有同类资质的各方按照联合体分工承担相同工作的，按照资质等级较低的供应商确定资质等级。

3、本协议提交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后，联合体各方不得以任何形式对上述内容进行修改或撤销。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联合体成员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6：分包意向协议**

[中标后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提供分包意向协议；采购人不同意分包或者投标人中标后不以分包方式履行合同的，则不需要提供。]

（投标人名称）若成为（项目名称）【招标编号：（采购编号）】的中标供应商，将依法采取分包方式履行合同。（投标人名称）与（所有分包供应商名称）达成分包意向协议。

一、分包标的及数量

（投标人名称）将 XX工作内容 分包给（分包供应商1名称），（分包供应商2名称），具备承担XX工作内容相应资质条件且不得再次分包；

## ……

二、分包供应商中小企业合同份额

1、（分包供应商X,……）提供的货物全部由小微企业制造，其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 %以上。**（未预留份额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采购项目，以及预留份额中的非预留部分采购包，允许分包的，分包意向协议约定小微企业的合同份额占到合同总金额30%以上的，对大中型企业的报价按评标标准确定的比例给予扣除。供应商拟享受以上价格扣除政策的，填写有关内容。）**

2、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要求合同分包形式参加的项目或采购包，供应商按招标文件第一部分招标公告申请人的资格要求中规定的分包意向协议中中小企业、小微企业合同金额应当达到的比例要求填写。）**

三、分包工作履行期限、地点、方式

四、质量

五、价款或者报酬

六、违约责任

七、争议解决的办法

八、其他

中小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小微企业合同金额达到 %。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分包供应商名称(电子签名/公章)：

 ……

 日期： 年 月 日

**注：按本格式和要求提供。**

**附件7：中小企业声明函:**

**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采购人）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2.（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制造商为 （企业名称） ，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电子签名）：

日期：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注：

1、填写要求：**①“标的名称”、“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依据招标文件第二部分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采购标的及其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的指引逐一填写，不得缺漏；**②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③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等3种企业类型，结合以上数据，依据《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确定；④投标人提供的《中小企业声明函》与实际情况不符的或者未按以上要求填写的，中小企业声明函无效，不享受中小企业扶持政策。声明内容不实的，属于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2、符合《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规定的条件并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附件1）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根据《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的规定，投标人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证明文件的，视同为小型和微型企业。